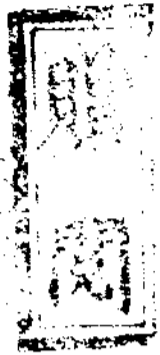


67



湖 北 論 壇

第 一 卷 第 四 期

目 錄

| | |
|------------------|-----------|
| 短評三則..... | 伊默 雲坡 守仁等 |
| 一、劣劣與貪污..... | |
| 二、如何處理土劣問題..... | |
| 三、再評合作事業..... | |
| 人權與憲政..... | 周 傑 |
| 明責任..... | 胡忠民 |
| 理論與實際..... | 賀有年 |
| 商業資本與社會風氣..... | 胡伊默 |
| 論縣銀行的業務..... | 鄧必壽 |
| 讀改進本省教育意見以後..... | 劉厚章 |
| 心在室隨筆..... | 張繼煦 |
| 政治生活..... | 張起鈞 |
| 鄂中放賑回憶錄..... | 王道隆 |
| 陶淵明評傳..... | 都履和 |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CHINA
湖 北 論 壇 社 編 印

中 華 民 國 三 十 年 七 月 南 京 國 民 路 版 通

短評三則

土劣與貪污

伊默

在本刊第一期中，我寫過一篇「民主政治如何下鄉」。那裏面，主要的說明如下幾點：第一，在鄉村有土豪劣紳與夫商人等共同構成一種支配網，「其大無邊，其密無孔」，這是民主政治下鄉的主要障礙。第二，鄉保級行政人員，我同意許多人的分析法，是「除了少數奉公守法的以外，不出貪污橫暴低能三種範疇」。第三，關於縣長，我的意見是分成三種，謹厚一流的因為要應付急如星火的功令，不得不狠着心遇事從弱者身上設法。老練一流的，實行「為政不難，不得罪於巨室」的治術，很圓滑的上下應付，因而常能得到成功。最下級的則是與土劣完全打成一片，那就是貪污了。第四，關於縣以下民意機關，我的意見認為鄉村原是土劣的世界，加上現行公職候選等規定，更使他們容易混進縣以下各級民意機關及行政機關。第五，要克服這些困難，就要從制度上政治上乃至經濟上着手，使政權從官吏手中轉到人民手中，不要被土劣們攔路搶劫去。

這是我對目前地方政治的瞭解，對建立民主政治的方法和步驟的瞭解。似乎全國上下許多人也是這樣的瞭解。

土豪劣紳是鄉村中的一種支配力量，他們具有堅實的社會基礎，很不容易摧毀它。而且土劣本身常常兼為貪污，因為他們常

取得鄉村政權，貪污是政治上軌道的產物，也是封建遺毒的產物，他們在鄉村中扶植並縱容土劣，互相利用，狼狽為奸。

因此，打倒土劣與剷除貪污，同是民權建設的重要工作。剷除貪污，刑與法可以及時奏效。打倒土劣，自然也要運用刑與法，但刑與法的作用不大，要從政治制度上，社會上乃至經濟上着手。中山先生所主張的「二五減租，耕者有其田乃至土地國有等全套辦法，才是根本消滅土劣的辦法。

貪污之為害，顯而易見，一經發覺，無法躲閃，土劣之為害，隱而難明，而且不容易捕捉，特別是從法律觀點上不容易捕捉，懲治貪污，國家已有比較完密的法，而懲治土劣則沒有同等完密的法，事實上恐永遠不能有那樣的專法。

我們要談民主政治，要談鄉村政治建設，自然要把打倒土劣與剷除貪污同樣着重，可是工作的難易應該認識清楚。剷除貪污，是要嚴肅法紀；打倒土劣則需要滲透到一切政治經濟發展中。依政府規定，最近半年內，縣以下正式民意機關要建立，自治機關要建立，政府與社會應該小心謹慎，多方預防，莫讓貪污把持自治機構，莫讓土劣篡竊了民權。

不久前，言論界談到土劣貪污問題，曾引起一些爭論。其實，這並不是原則問題，打倒土劣與剷除貪污，各方面都是主張的。而是由於把打倒土劣這一政治原則，同逮捕人這一政治犯罪相提並論；因而使原則沖淡了具體事實的嚴重性，於是引出了問題。

最後，重複一句，剷除貪污，是「亂世謀其法」的工作，是肅正法紀的工作；打倒土劣則是國民革命或民主革命的主要任務

之一，是要貫徹到政治經濟社會各部門設施中，才能完成的。這是原則，這是綱領，却有絕大的實際重要性。

如何處理土劣問題？

雲坡

前些時，本省的報紙上曾經提起過土劣問題，不問爲什麼提起？時機如何？目的何在？這問題確實值得注意。如何處理這問題？也確實值得研討。

有人說：「現在並沒有土豪劣紳。因爲政府早就制定了懲治土豪劣紳條例，如果有土豪劣紳，政府何以不拿法來懲辦他，肅清他？」這是對政府打官話，實際上土劣是存在的。政府對這官話不易解答。

有人說：「沒有貪官污吏，便沒有土豪劣紳。因爲土劣的逞威，是要依附官吏的勢力，假如官吏不同他們勾結，他們便根本不能存在。」此說近似。但貪污土劣是互相依存的，土劣依存於貪污，貪污也依存於土劣。

那麼，對於土劣的處理，應當採取如何的方法？敢肯定的，不遲疑的答復，「有法在」。

從政府方面講：懲治土劣既有專法，凡有觸犯該法的行爲，即應偵查檢舉，依法處刑，不得絲毫放鬆。假如明知爲土劣，只要他能爲我利用，便不與他爲難。反之，如有人檢舉了政府的錢，便不管他有無土劣行爲，硬指爲土劣與政府對立，而又不能拿法來正名定罪。事情就糟在這裏。土劣就在這裏生息着，活動着。貪污也就在這裏毫無忌憚的橫行者。

從輿論方面講：貪污土劣都是輿論打擊的對象。拿住了貪污，便以全力打擊貪污。拿住了土劣，便以全力打擊土劣，同時拿住了貪污又拿住了土劣，便同時以全力打擊貪污與土劣。一面督促政府盡法處辦，不得稍涉賒徇。總之，要以堂堂之陣，正正之旗，雷霆萬鈞之力，打擊他們，使他們無法躲閃。假如拿住了貪污，憑空牽扯出土劣來，把力越分散了，結果放鬆了貪污，而又拿不住土劣。不僅撲一個空，而且留下不良的影響。申請注意！這應所說的拿住，是從法律立點說的。

結論：現在對除土劣，不是採取非常行動，而是採取合法行動。如果法律有效，土劣不成問題。如果法律無效，一切難辦。

再評合作事業

守仁

我曾批評過合作事業，但那是根據合作原則與具體事實方面，對舉許多點來立論：

第一、許多縣鄉社失掉了合作的原則，違反了合作原則而變成成功比私人商店更壞的一種組織。常常利用人民購買物品時，壓低購價，向人民出售物品時，提高售價；並且徵用民伕，加重人民負擔。

第二、這類冒牌合作社應該取締，而且也容易取締。於今不加抉擇地承認他們的合法，可以產生很不好的結果，更增加他們的罪惡。

第三、合作就是「一種特殊事業，應由人民，應由社長負責」，現任官吏與商人儘可辦其他許多事業，不宜辦合作社。

人權與憲政

周傑

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是一切法律之基礎，且自人民看來，是保障人權的基礎。西洋各國為實現憲政不知流過多少血，却都是從人權起點的，可以說一部憲法運動史，就是一部人權鬥爭史。那麼，我們今天強調的要求實施憲政，應當首先強調的要求保障人權，因為人權如得不到保障，便根本上談不上憲政。我們以咸豐縣長陳文非捕禁該縣兩院參議會議長徐光壁一案的經過，從客觀方面觀察，對於中國憲政前途，有無限的希望，也有無限的憂慮。

本來，一件事物的發生，有原因，有後果。但就法律觀點看，這原因要以直接構成犯罪事實的為限，不能瞎扯瞎拉。譬如陳文非捕禁徐光壁一案，其原因為：咸豐縣參議會依法審察該縣報館，發覺該報有浮報費用及偽造軍械之舉，遂向兩湖觀察使檢舉，經該觀察使送法院審理。徐光壁以該報長及報人資格來恩施候訊，陳文非遂說徐光壁不辦兵工廠的緝束而逃，派人到施捕拿。其結果為：黑夜將徐光壁捕獲，解回咸豐，以槍兵拘入縣府，禁押四日，經省參議員及省議會一再向省府請求，始獲釋放。這一案件的性質，很顯然的，很單純的是陳文非濫用職權，逮捕監禁；連帶捕人權的案件。而判斷這一案件的關鍵，就在徐光壁是不是國民在軍工廠案件而逃？但事實告訴我們，徐光壁係因法院傳訊而來，陳文非被傳而未到。他明知徐光壁不是潛逃，而偏要說他是潛逃，顯然是濫權犯法。這一類單純的案件，明明明白，毫無疑義，就令站在陳文非方面

的人是長於詭辯的，也無所用其詭辯了。社會輿論對於這一案件的態度，拿武漢日報做代表，很憤激，很公正，很透徹，張揚了人權的神聖，說明了建立民主風氣的佳例。咸豐縣的民衆及各縣的臨參會，都為這事大聲疾呼，不特憤慨之至，文電源源而來。這說明輿論重視人權，民衆也知道爭人權。民衆能夠爭人權，其誠能夠重視人權，這說明憲政有了基礎，所以說對於憲政前途，有無限的希望。

從政府恢復徐光壁的自由，將陳文非撤職，證明政府也認定陳文非非法捕禁，是蹂躪人權。但這案件發生在省會，發生在警察專員所在地，事情很顯然，很單純，立刻可以認定、責任拘禁四日之久，給予釋放。雖然陳文非職，却不勝其憐憫之情。這說明陳文非仍沿襲一門知縣一歷史傳統的餘威，不知人權為何物。上級政府也沒有意識到人權的神聖，超過官權的尊嚴，覺得政府有政府的立場，人權算什麼？民意又算什麼？當然，政權在手，威力在手，假如拿威力或放任威力來蹂躪人權，人權便不能不受摧殘。人權且受摧殘，還談什麼憲政！所以說對於憲政前途，有無限的憂慮。

光明與黑暗是不能並存的。光明既然逼人而來，自會將黑暗驅走。上面所說的憂慮，並不是憂慮，上面所說的希望，確實是希望。陳文非這種官吏畢竟要受輿論和法律的制裁。滅亡的勾當，已成爲歷史的黑暗。在二十世紀的今日，人權總是要拾起的。不過，歷史的啓示，人權拾起，僅靠賢明政府是不夠的，還須集

整個人羣，共同覺悟，共同努力。

有人說：「鄉村中像徐光壁這樣的被捉被押，乃至被打的，不知道每天有多少，只因他們沒有做議長，所以無人過問」這話是事實，這話夠沉痛！其實這一案件，並不因徐光壁是議長而始嚴重，是因有人講話而遂嚴重。要講話先要知道事實，希望各

級民意機構，各報紙雜誌及各民衆團體，多多注意，多多負責，遇有蹂躪人權的事，便盡量呼籲，羣起力爭。不要接受任何請託，封閉新聞，更不要接受任何觀點，歪曲輿論。這是我們保障人權應有的奮鬥！這其我們促進憲政應有的奮鬥！也就是我們實現主義應有的奮鬥！

新 湖 北 日 報

總 社

恩施浪子坪
電報掛號二四五〇

鄂東分社：黃岡 項家廟

鄂中分社：松滋 劉家場

鄂南分社：崇陽 大源

請閱反戰時湖北社會一般現象的

楚 風 週 報

- 有光明的謳歌
- 有黑暗的揭露
- 有公正的言論
- 有翔實的報導
- 有趣味的文筆
- 有新穎的編排
- 有生動的漫畫
- 有珍貴的特寫
- 有正義的呼聲
- 有熱情的傾訴

是陪都前衛陣地上的角

關心湖北現狀的不可不看

本報徵求贊助訂戶預繳千元報費折八計算

零售每份三十元 地址：湖北恩施北街三號
（每季日期準時出版） 電話掛號：二二二二

明 責 任

胡忠民

人類一方面有保持個體生命之本能，一方面有發揮共同感情之本能；保持個體生命，為一般動物之所同，發揮共同感情，為人類之所獨。人類惟能發揮共同感情，故有公是公非；有公是公非，然後善惡分；善惡分，必求所以達到好善惡惡之目的，然後責任觀念生；責任觀念生，然後能見義勇為。故責任觀念，為人類進化之動力，社會文野，民族優劣，政治淫污，國家盛衰，無不視其人民責任觀念之有無及強弱以為斷；現代倫理政治法律各項問題中，莫不重視責任之規律。

所謂責任觀念，含有兩義，一為主觀之警覺，一為客觀之制裁；警覺屬於心理，制裁則為制法，必如何，不易揣測；制裁則責任自明。故現代法治國家，嚴立政治上責任與法律上責任之制裁，制裁負責政治責任者之方法，即使之去職，制裁負責法律責任者之方法，即使之受審，如失職者而不肯去職，犯法者而不肯受審，則其個大責任觀念已根本喪失；如國家不能使失職而不肯去職者必去職，犯法而不肯受審者必受審，則其國家組織作用已根本消滅；前者為個人人格破產，後者為國家紀綱破產，勢若至此，則人道幾息，民族與國家之前途，必不問。

在專制政治時代，無論國是敗壞至如何程度，總不易指出個人應負其責，除如竿斬木直接行動外，人皆無權取對有責者追問責任。縱有所謂御史職司糾彈，亦不過視為一種攻訐與門戶之見；所謂「君子縱小人為小人，小人亦指君子為小人」，「清流」，「濁流」，亦不過視為少數人演出之笑柄。生活於專制積習之

下者，養成一種規避推諉模稜兩可之人生觀，以不判斷是非善惡為得計；於是因循苟且之心理浸漬於人羣，玩弄文墨塗飾耳目之風氣彌漫於社會。問有綜核名實者出，則羣戚不便，指為刻覈，是以歷史上暫時之治國，雖因綜核名實者之努力而獲效，而率皆曇花一現，無以持久，終不能激發人類共同感情，以顯出公是公非，樹立長治久安之制。禍亂頻仍，生長塗炭，憂世者流亦不過曰：「人心不古」，「世風日下」；究竟「誰生厲階」，「誰執其咎」，無人能得其實相，國計民生，遂墮墮於冥冥之中；所謂是非功罪，付之「蓋棺論定」，善惡褒貶，覓之於故紙堆中之「春秋」；所謂「彼之視予，亦猶今之視昔」，遂為一般確定之社會觀；所謂「盜起而不能禦，民困而不知救，坐糜廩粟而不知恥」，「金玉其外，敗絮其中」，「笑罵由他笑罵，好官我自為之」，遂為膾炙人口之政界現形記；因之人心渙散，虛事廢弛，責任觀念，在政治上實已蕩然無存。於是時也，人人惟發展其保持個體生命之本能，而掩飾狡詐之心理，千變萬化，而無所不用其極，對暴君而稱聖明，逢權奸而頌功德，天下已亂，而粉飾太平，見之文告者無美不具，徵之行為者無惡不作，是以盜賊狡險貪污苟簡之流，皆得鸞龍麟鳳，致身通顯，而後天下不知有善惡；上無道揆，下無法守，而後天下不知有是非；指鹿為馬，認賊作父，而後天下不知有羞恥。迨至魚爛鼎沸，土崩瓦解，「其何能淑，載胥及溺」，所謂個體生命，亦不可保。是專制政治戕賊人類發揮共同感情之本能，使之喪盡責任觀念，其為害之酷甚於死

。然人類發揮共同感情之本能，終非專制暴力所能混淆，隨世界進退而變遷大，共同感情，表現為革命行動，使人類政治生活由愚昧而趨於明者，厥惟民主制度。

人民主政治，為人類在政治上發揮共同感情所產生之結果；有此政治上共同感情，然後有政治上公是非，有政治上公是非，然後產生政治上法律上責任制度。民主國家之憲法，即政府與人民共同遵守之責任契約，其效力在使政府與人民無從逃避其責任。政府有違反憲法之行為，即應喪失其統治者地位；人民有違反憲法之行為，即應喪失其公民資格；是以憲法為一國之根本大法，任何人不可侵犯。其根據憲法而成立之各種法律，無不為各階層國民應行爲或應不行爲之規條，亦無不為各階層國民應行爲或不應行爲之責任範圍。惟其權限分明，責任確定，法律之下，人人平等，任何人不能擅權以作威福，不能逞勢以脫制裁；是以立法者不敢違背民意，行政者不敢違反法律，司法者不敢偏袒於權勢。苟不如是，則全國必為譁然，而追問責任之聲，即隨之而起。必使之負政治責任而去職，或負法律責任而受審，絕無有能倖免者。政府如此，則一般人民自無待論；是以近代民主國家中，不獨有「上無遺教，下無法守」之批評，不見有「亂理不知歸咎不問」之隱逸，州郡無橫行之盜賊，鄉曲無武斷之豪強，閭閻無無告之窮民，長治久安之幸福，非由於專制政治之民賊所能夢。想也。此無他，責任觀念已支配人心，任何人不能放鬆其責任。故民主政治，可稱為責任政治，與專制政治時代政府與人民俱無責任觀念者，正相反對。

「人民主權，政府有歸」之目標而前進。但必須了解責任觀念之人民，始能有權，必須了解責任觀念之政府，始能有能。吾人若分析專制政治與民主政治之內容，即如野火。迺最近三百年來世界歷史，專制政治，已為革命潮流所洗滌殆盡；民主政治，已為文明人羣所公認，現代國家，無不有根本大法——憲法，以為國立之坊表。吾國以民爲主，迄今三十四年，憲法猶虛，在世界政治進化之國羣中，實有愧色。今日實施憲政，只有借其末途，絕不病其去早，政府有公天下之決心，人民決不致有私天下之願。此後如何促進民主政治之實施，根據民主政治之完成，與其謂責任在人民，毋寧謂責任在政府。歷史上只有破壞專制之政府，絕無破壞憲政之人民。抗戰八年來之人民，已充分發其當兵納稅之義務；當兵納稅，爲憲法所要求人民者，憲法未立以前，人民實際上久已盡其義務，豈有憲法確立後，責虛人民破壞之理。現從政治科學定則言之，憲政乃防止政府流於專制之制度，政府有實施憲政之決心，即政府即除專制之決心，有此決心，即足以保障憲政而不虞破壞。故今日謂實施憲政爲過早者，非但無礙於政治之積習，即懷疑政府實施憲政之決心，二者均足礙民主政治前途之障礙。當茲憲政實施在即，全國上下應掃除專制政治積習，消解懷疑心理，其方法最簡單而最有力者，莫如「明責任」。明責任之最具體表現，負政治上責任者，政變不當或失敗，應即去職；負法律上責任者，違法或犯法應即受審。此即現代國家憲法之精神——法治精神，此即吾人所認識之民主政治——責任政治，此即中央與民族之大決心——建國決心。判斷行政官吏是否忠於國家，孝於民族，應視其是否明瞭政治責任與法律責任；此即國民負責行使政權之最簡明標準。

吾國今日已進入民主政治階段，中央已昭示於半年內，召開國民大會，議決憲法，實施憲政；從此吾國政治應轉門父遺教。

理——論——與——實——際

賀有年

本刊所揭寫作旨趣，為「研討政治經濟文化等方面之理論與實際問題」，已發行三期，其內容均本此旨趣，力求不說空話。試探社會讀者的反應，大都以為偏於理論，不夠實際。此種批評，雖於一期一期逐漸變遷，但讀者似乎總覺得不能滿足金求實際的要求。金求實際，本應認為一種好現象，但一分析此現象的來源，又立刻證明不是好的表現，不是顯華崇實的表現。而另一方面，讀者以為愈到愈好，理論愈不觸及實際愈好。此似乎是個悖論，但他們對於理論，並不起任何反應，可以說是左非不減。

本來理論與實際是分不開的。理論是據實際出發，推究得失利弊，以為行動的準繩。對於接受者，則指導，從行動中認取真理，以而產生新的理論，離開實際的理論，是幻想，是玄談。離開理論的實際，是橫行，是盲目。所以低級社會低級政治的行動，是不需要理論的。因而他的理論是不切於實際的，反之高級社會高級政治的行動，必須依據理論。因而他的理論，必須通過實際，適合實際。所以從社會或政治對理論需要與否？理論與實際離合情形如何？就可以判斷此一社會此一政治的性質與程度。

就本刊的讀者反應觀察，社會與政治顯然不需要理論。他們何以如此？因為歷史的傳統與風氣的導演，形成理論與實際脫節，理論自理論，實際自實際。政治方面，各有各的一套理論，實際行動並不受自己理論的約束，也可走到相反的方向。對於他人論理論，更如東風過耳，略不關心。社會方面，則眼睜睜，氣忿忿

忿，對於實際極端不滿，認為不從實際認真指摘而空發議論，沒益有處。猶如口味疲弱之後，渴望啜飲涼爽的酸辣湯，刺激刺激。至於酸酸湯於營養衛生有無裨益？却不計較。此為社會與政治不需要理論的原因。

何以說是歷史的傳統？我們有一種流行的說法，凡是諸侯門面而不切實際的文章，皆稱之為八股。八股是歷史上一種文體，一種考試取士的制式，以經文為題，烘托發散，駢儷比對，有一定的格式，謂為代聖人立言。雖然寫得堂皇道貌，却不是從心坎流出，而是為領取功名。此種文體起於明朝，但淵源則復遠，歷代皇帝的制誥，廷臣的奏疏，士人的上書，除極少數是由衷之言外，大都屬這一套。日遠長安近，日近長安遠，只要說得有理，都不失為鴻文，都可以中式，都可以懸之國門，有目共賞。因此中國歷史上的文人，都習此制，都習此成功一個八股頭腦。雖然其中有極少數傑出人物，則他見地卓犖不羣，確與一般八股作風不同。但因（一），結習難除，時時發現，自身卻不能完全克服。（二），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倘有光芒射出，亦銷蝕於八表同昏之大環境中。而八股文章，遂以總代表的資格，代表了漢唐以來的學說與政論。

何以說是風氣的導演？此風氣是前舊匯流而成的。自前清變法運動以來，因社會與政治前途這所為外力推動，政府為維持政權起見，不能不擁入家的學說和政治制，為敷衍搪塞之計。理論的表現，日趨於維新，而實際則一仍舊貫。辛亥革命以後，

政權落於北洋軍閥之手，實際無絲毫改觀，但討論不能不隨時代進步。黨軍北伐，氣象一新，理論與實際俱有新的轉向。而國內社會與政治舊的勢力仍是牢固普遍，又因世界上新的政治理論與制度日益發展的影響，包含愈廣，複雜愈深。遂在革命主義籠罩之下，各活動其活動，各附託於主義展其入股式的作風，而理論又與實際愈離愈遠。

由於舊傳統與新風氣的合流，產生了新式入股，社會方面與政治方面的言論，遂演為下列各種：

一、引古證今。由於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以至中國本位文化一連串的說法，不知不覺，有意無意，趨於近似復古的傾向。變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的道統，各密其衣鉢繼承。而過故知新，通經致用之說，仍有研究的價值。民權思想之於孟子，民主政治之於陽明，土地農有之於井田，議會制度之於鄉校，都可以引用入股搭題的作法。舉凡一切新制新說，無不可借入股義法搭上吾國歷史。而吾國歷史富室之美，百官之富，遂展越世界而獨尊。歐美諸邦不過後生可畏，其精義之所極，仍不出吾先民矩矱。神而明之，存乎其人，我們自有無盡的寶藏，正可利用新法來開採。發布一政策，訂定一辦法，都可以援引史實，論證其得失是非。推之國醫適合於科學，是命自有其哲理，愈能包舉，愈為宏通，愈稱平正。視萬歲為旦暮，治古今於一轍，自謂大觀，泛應曲當。此為現時言論的一個類型。

二、避實就虛。文網太密，本欲不言，骨鯁在喉，而又不能已於言。本欲言實際，而又因實際的厭忌的太多，遂避開實際而為逃虛之計。空談原則，泛論道地，絕不涉及其體問題。託意於

言表，寄音於弦外，以得知者的領會。何有人疑其有為而後，深感不快，而按無左顧，羅織莫由。另一方式，在中央則談地方的事，在地方則談國家的事，或者專談國際的事，總須避開當前的實際，以免觸霉頭，碰釘子。甚或事勢所迫，有詭隨歪曲的必要，即不惜隨聲曲，以圖適應。猶冀明眼人通觀前後，照其真意，察其苦衷，予以曲諒。言危言遜，耿耿自商，我罪我知，悠悠待證。此又為現時言論的一個類型。

三、言自語，行自行。古人說為政不在多言，願力行何如？而在今日，既須行，又須言。譬如各部門各地方長官就職，照例要發表些政見與計劃。此類宣傳工作，於實施順利與否？功效如何？極有關係。當其發表與宣傳時，也未必真是故作欺人之談，沒有幾分誠實之意。一到與實際接觸，或感覺與私圖不便，或感覺與環境不利，原來的政見與計劃，便出擱置而至撤回，久則淡忘了。但再到登臺講話的場合，仍是高談闊論，如何整飭紀綱？如何澄清吏治？如何解除人民痛苦？如何提高行政效率？鑿形於色，情見乎詞，以期博得聽眾的掌聲。不過言者的熱情，隨着聽眾的掌聲之停寂而消失。又如未曾參加過政治的青年，以及由政府活動失意下來的知識份子，或以純潔的心理，或以忿懣的感情來觀察社會，批評政治。對於虛偽、卑劣、殘忍、黑暗，種種情狀，如能盡量揭發，窮神盡相，無可躲藏。言之不足，又長言之，若不肆其亡國之憂，恨不得假以斧柯，而一展推陳出新之偉抱。屈子行吟，賈生痛哭，猶不足以寫其忠愛。及一旦彈冠相慶，政權到手，或誤以抗拒外侮之私，或不能克服內在之慾，甚至向之所標榜，所呼號者，本為達到今日目的之一種手段，今之所為與向

之所罵，乃不期而適相符合。其或向之所罵，猶愈於今之所爲。此又爲現時言論的一個類型。

以上第一個類型，是全圖以吾國傳統思想，加上簇新的時裝，顯示五千年文化之邦，涵濡深遠，無所不備，不要看他眼前倒幕，露出些子破綻，便推翻他的一切，仍須莊嚴自持，保守典範。慧心人參透此點，實弄自己亦能道通天地，學貫古今，是克家負重之器，足備珊瑚棟樑之選。第二個類型，是頭腦夠新穎，識解也夠落實。但認爲時機尚未至「其言足以興」，又不甘於「其默足以容」，而想闢一條「其言足以容」之路。託微言以存大義，借滄海以喻滄波，雖具苦心，終成戲論。第三個類型，是時時睜目說謊，或始意不是說謊而結果歸於說謊，並且是大說而特說。此爲理論與實際脫節各式各樣的情形，亦即入股文章各式各樣的衍變。不過舉例過少，掛漏良多，聊資說明而已。

現代是科學的時代，民主政治是科學的政治。基於科學的理論，有憑據，有分寸，不能瞎說。日近長安遠只要說得有理的入股理論，是不容許存在的。基於科學的民主政治，重實際也重理論，因爲他的實際是循理論進展的。民主國家政治人物發表演說或談話，極爲國民所重視，因爲他們所發表的，雖然不一定十足兌現，但大體是可信的。民主國家對於社會輿論更極端重視，無論說話的人有無勢力，政府當局一定要加以考慮。應當採納的一定採納，如不能採納，一定加以說明，決不會置之不理。卽如蘇聯魚想統一的國家，在他的主義與政策之下，言論亦有若干自由。人大對於政治軍事，可以忠實的摘錄，嚴格的評判。只要是實在而合理，當局一定接受，一定誠懇的接受。此說明民主政治是理

論的政治，是理論與實際一致的政治。渴求實際進步，卻不能不渴求理論進步，卻不能不重視輿論。現在我們的社會與政治都不需要理論，此說明我們實行民主，尙有待於努力。努力到肅清八股的傳統與風氣，努力到社會與政治都迫切的需要理論，努力到輿論爲推進政治的動力，政治才有實際可言，民主才有實現的徵驗。努力的方法如何？首先要承認民主政治是人家的產品，要捨己從人，死心塌地的學人家。就輿論本身講，要學取人家坦白負責的精神。因爲民主政治是大家都要負責的，大家是以坦坦白白的態度，辨是非，明責任。每一事件發生了問題，要抓住實際，發揮理論，澈底說明誰是誰非，誰有責任。必如此，才能樹立健全輿論，才能建立民主政治。假如有了問題不肯坦白提出，不是表示自己不負責任，就是表示對方不夠坦白，均非民主國家人民立已待人之道。也就不能成爲民主國家，也就是民主的罪人。

爲忠於我的實踐，忠於坦白負責的實踐，特將成豐事件加以申論，作本文的結束。

所謂成豐事件，卽成豐縣臨時參議會檢舉該縣長陳文貪污事證，經兩湖監察使查明移送法部辦理。當恩施地方法院檢察處偵查傳訊之時，徐議長光壁以檢舉人的資格，在恩施候訊，陳文應用職權，派員到施，深夜將徐議長拘捕，送回成豐，禁押縣府四日，經省參議會抗議，始得自由。以上所述，請讀者詳察，沒有一字不忠實吧？此一事實不極簡單，顯然是一個法律問題，是蹂躪人權的問題，是妨害身體自由的問題。因爲徐光壁是議長，是檢舉貪污的原告人，而事發又發生在議會，所以顯得特別嚴重。此事在法治國家決不會發生，因爲沒有陳文那樣無知無識的官

吏。這一發生了，上級機關的追訴，檢察官的偵查，議會的彈劾，社會的抨擊，一定是雷厲風行的進行，向着一個方向進行，決沒有複雜紛歧的見解。事情很明白，辦理很簡易，短時間內一定可以辦完。可是在中國，却微微有點差離。今事雖過去，為期防止偏見，使理論歸於正確，似乎還值得檢討。其中最堪惋惜的，是社會處長吳殿熙調查報告中添出了粗長的尾巴。報告全文載於六月四日武漢與新湖北日報，其中特點甚多，不欲毛舉，僅就法律立場指明兩點：一、吳處長建議，咸豐縣臨參會人事，宜由有關機關予以適時之調整，不知縣臨參會的參議員及議長，均係政府依法選出。有一定的任期，任期滿後，當然改選。任期之中，如非受極奪公權之宣告，政府不能任意更換。所謂調整者，究係何作解釋？調整已成爲邇來人事紛更的濫調，左一個調整，右一個調整，結果愈調而愈不整。今竟將此濫調用之於民意機關，寧非異事？二、吳處長對於陳文貪污事實，不能否認。他說浮報旅費已爲陳文所不爭，他又申述陳文之言，「此項旅費，縣參議會尚未審註，迄今尚未具領，參議會如認爲不實，儘可剔除。」此段話請法律家注意，是否可以解除陳文犯罪的責任？恐怕爲陳文辯護的律師也不會法外說話，以此辯護。而查案大員居然爲之提出，不知是何用意？最可異者爲下列一段話，「其被控浮報及不實部份，或因旅費不敷，設法支報，或因辦公費短絀，設法彌補，或因便於送審，設法補正手續則有之，存心貪污則未必，彭沈兩專員亦同此看法。」本來凡是犯法的人，都是巧於設法的，都是有藉口的。吳處長以三個設法，掩護陳文的犯法。並且以「存心貪

污則未必」的斷語，抹殺不能否認的貪污事實，顯然爲陳文開脫，顯然對陳文表同情。還要牽扯彭沈兩專員以壯陣容，彭沈兩專員負有督察之責，果如吳處長所云亦同此看法，在法律上是大成問題的。吳處長又云，「陳文爲人忠厚，有良好的心思。」當然，我們論人，不能以一節概其全。陳文也許是忠厚的人，也許有良好的心。但查案大員既不能否認他的犯罪事實，即無從推定他忠厚與良好。而且查案是查事實，也不必論及人的忠厚不忠厚，良好不良好。陳文平白把大拘捕，押解，監禁，在文明國家的人看來，是何等殘忍？此而猶謂爲忠厚！假如不忠厚，豈是裏面將燈光壁處死？貪污案件，被監察使糾舉，被檢察官起訴，此而謂爲有良好心思！假如沒有良好心思，更將如何？吳處長對於陳文一片體諒護惜之情，躍然紙上，真不失爲忠厚，不失爲良好心思。不過言論自由是不能逾越法律的。公務員尤其是大員的言論，更不能不固守法律的立場。正式調查報告，尤須以法律爲依據。吳處長的報告，我認爲於社會人心，國家法紀，及省府推進自治，剷除貪污的政策，影響甚大。此本吳處長對省府負責，但煌煌大文，已披露於報紙之上，風傳於全國之中，無法爲之掩飾。因本坦白負責之旨，相爲論列，自信是很正確的。不過一個固定的實際，只能容許一個正確的理論。如輿論方面對於吳處長的報告另有所見，深望以坦白負責的態度，一針見血的說了出來，務期得一結論。此爲民主政治下輿論界應有的精神！亦爲輿論界促進民主政治應有的奮鬥！

商業資本與社會風氣

胡伊欽

一、社會風氣敗壞的基本因素

吾國社會風氣之敗壞，雖不自今日始；惟其範圍之廣遍，程度之深遠，恐不能不說目前為最甚。對此種社會病象的觀察與解釋，可以從各種不同的角度出發，因而可以開出許多不同的醫治方案。例如說這是原於人心不古，廉恥道喪，禮義淪亡；所以要崇正學，正人心，這是由倫理基點所得的解釋。又或以為是由於紀綱不肅，法令欠整飾；所以要「亂世離法」或「治亂世用重典」，這是從政治上着眼所得的結論。更或以為吾國社會正處在轉變與動盪時期，舊殼既盡，新殼未登；青黃不接，皇皇無主；淫辭陪行，各自奔流；所以要嚴防閑，端趨向，這是從社會變革的觀點上所得出的邏輯推論。這許多醫理與醫案，各有其充分的理由。且若認真的服用，都可以產生效果，致病之原，本非一端；診斷與治法之術，亦自不必囿於一偏。不過，除這些以外，也可以從另一角度來觀察，即從社會生活的基本部份即經濟生活來觀察。但社會的經濟生活，仍是千頭萬緒，又將從何着手？那就不得不應用提要鉤玄，擒賊擒王的辦法。就我看來，吾國現實社會生活中，最基本的擾亂因素，實無過於商業資本。本文且從這一要害處展開我們的論證。

商業資本是資本之各種形態中最原始的一種。人類社會自步出野蠻狀態以後，即有它的活動。但其發榮滋長乃至飛黃騰達，對我們社會生活，表現出特別強大的影響或甚至支配性能，則是

在產業資本或說工業資本以前的一個時期，也就是由封建制度轉進到現代經濟的時期。許多歷史學家把這一段歷史發展稱為商業資本時代，這足夠說明其影響或作用之宏大，致使許多學問家為它所眩惑。其實商業資本是一種寄生的資本，並不參加生產過程，更沒有自己的獨特生產方式；它永遠在流通過程中打滾，用不等的交換射取高額的利潤。它對社會的貢獻或積極作用，在於它能助成已經在生產過程中創造出的價值之實現；能使交換發展，市場範圍擴大，商品種類與數量增加；因而在一定範圍內，可以促進商品的生產或說價值的創造。更由於這些作用，將舊的封建經濟加以腐蝕和分解，為現代工業資本清除道路。

商業資本的這種性能，不僅在商品經營上表現出來，且在貨幣經營上表現出來，這就是高利貸資本的任務。商品經營的交換雖說是不等價的與欺詐性的，但總得經過商品的媒介。假若其榨取的對象，既無商品，又無購買力，則商品經營的商業資本也就無用武之地。這時候，高利貸資本出場，它依據對方的窮迫程度與需要緩急，決定借貸的方式與利息的高低。這樣來協助商品經營的商業資本，共同完成其社會機能。

在一定範圍之內，商業資本對社會的腐蝕與分解，自有進步的作用，若若超過一定的高度，就表現其消極的性能。它把舊的生產組織加以分解腐蝕，但並不會創出新的組織來接替。使社會經濟更在支離破碎的局面下，苟延殘喘，若沒有其他力量的救

授，則是使社會經過一次土崩瓦解之後，又回復到舊的落後形態，再由它來表演一次分解過程。我國兩千多年來的社會發展，就在這樣苦痛的分解與腐蝕中，供社會資本以若干次的實驗。重慶抑商的口號，不斷從各朝代的執政者們呼號出來，他們作此種主張固有其特殊的原因，但它可以表現出社會的苦悶與無可奈何的呻吟。

直到鴉片戰後，國際資本主義的經濟力侵入，乃又發生變本加厲的變化。從這時候起，吾國商業資本成爲帝國主義的附庸，這就是普通所說的買辦資本。它的任務是替後者收集原料，推銷製成品。它除開爲自身奪取利得外，還要替帝國主義的剝削作中介，作幫凶。因而其腐蝕與壓榨的性能，也就發揮到特別的高度。而其寄生與附庸的性質也就格外明顯。

抗戰發生以來，對外經濟關係幾於隔絕。已經高度發展的商業資本又回到中國舊的農村社會圈內，重復其舊的道路。而且國土淪陷，生產企業淪入敵手，而商業資本則大都逃到後方安全地帶，加以通貨已有不小程度的膨脹，而流通範圍則又大爲縮小，流通速度加快，商品種類與數量減少，於是商業資本的勢力就特別強大，因而其特殊性能的暴露也就格外鮮明，其對社會生活乃至社會風氣的影響自然格外嚴重。

一、商業資本的性能

工業資本的活動，本來也是爲的追求利潤，但它是在生產過程中獲取利潤，資本投入任何生產，要經過企業的組織，生產手段的配備，勞動的僱傭與編配，然後開始價值的創造。且須對市場原料乃至全部社會經濟活動有相當的瞭解與估計。所以工業資

本具有創造，堅毅，勇敢，耐勞持久等性能。在工業資本以前的或說獨立發展且占支配地位的商業資本則不是這樣，它缺乏那許多積極性能，而是輕佻，投機，取巧等表現。我國歷史上有許多經商名家，我們且看司馬遷是怎樣描繪他們，陶朱公的老師，計然治商，在於：「知門則備修，時用則知物……論其有餘不足，則知貴賤，貴上極，則反賤；賤下極，則反貴。貴出如糞土，賤取如珠玉。」范蠡之所以「累致巨萬」。也不外「候時轉物」或說「治產積居與時逐」。另一位經商名家白圭，也還是「鑒觀時變，故人棄我取，人取我予。夫歲熟取穀，予之絲漆墾繭；凶，取帛絮，予之食，趨時若猛獸爲鳥之發」。他論到齊趙商人致富之方，仍是「設智巧，御機利」。孟子形容商人的活動，謂「有賤丈夫焉，必求壟斷而登之，以左右望而問市利。」像這樣所謂候時，與時逐，貴出賤取，智巧機利乃至如猛獸爲鳥之追逐食物等活動，不己乎商業資本之投機取巧，囤積居奇等性能如實的形容盡致？產業家所給予我們的是飽受憂患，努力奮鬥，堅毅而有力的典型；商人所給予我們的若不是獐頭鼠目，狡獪百端的滑棍，就是腦滿腸肥的走肉行屍。吾國兩千餘年來總將商與奸相聯，當亦不是偶然。

工業社會中仍有商業資本的活動，但它需受工業資本的約束或支配，它所進行的交換，須遵照價值法則而作小的波動。商業利潤率在生產過程中由平均利潤率給以大體的規定。零售價格已由批發價格所規定。工業資本以前的商業資本則不然，它所經營的交換始終是不等價的。它利用生產者與消費者的分散零碎，力量弱小以及對市場的盲目無知等特徵，進行其欺騙的交換。是以

其利溥之高，或相倍徙，或相十百。鹽鐵論的作者說「商則長詐，工則飾罵，內懷關闕而心不詐，是以薄夫欺而致夫薄」。元會子亦云「人忘本事未則好智，好智則多詐」。惟其欺詐則必虛偽不實，重外表，尚浮誇。貨物本身所值有限，其裝璜廣告之費或且過之。工業資本彼此爭，但其競爭之道，在於壓低成本，提高產品質地，且使之標準化。商業資本的競爭則在於外表之爭奇鬥艷，自吹自捧，極盡欺詐之能事。

既然是欺詐取財，且不變價值法則的約束，則其貪慾自極難於滿足，於是前進一步，即成爲殘酷的掠奪與搶劫。中世紀的商業資本與搶掠本結有不解緣，富商大賈多以逃犯游食者爲爪牙，經營其不需本錢的買賣。西歐是如此，吾國往時也是如此。如司馬遷謂「齊俗賦奴虜，而刁間獨愛貴之。桀黠奴，人之所患也；唯耳聞收取，使之逐漁鹽商賈之利」。就是這類事實的寫照。至施對鄰近落後民族的貿易，更是百分之八十的掠奪性。這一點在近三百年西歐商業資本對殖民地的活動，已作出英雄的表演。這些殘酷事實的血腥氣猶未乾，不難瞭解。

商業資本之殘忍腐毒的性，從其高利貸形態中表現更爲明顯。我國高利貸在戰國時即已發達，利率之高，甚至有到本金之數倍甚或十倍。借者方面明知是一杯毒酒，但實逼處此，亦不得不飲既止渴，暫救目前。其結果則如見鍾所云「不得不有賣田宅，鬻子孫以償債者矣」。因高利貸而致破家亡身，男爲人奴，女爲人妾，這些事實在歷史上不知佔了多少篇幅。其在歐洲，則除這些以外還有剝肉還債的故事，則是殘酷之更露骨的表演。古今中外，對高利貸業常加以咒咒或禁抑，亦因其過於殘忍而無人性

。現代銀行業本爲往時高利貸之轉化，但其利率有一定，且其放款之對象多爲企業家，而不是零碎的小消費者，既具有建設性能，更不若高利貸之刻毒，兩者實不可同樣看待。

工業資本的經營，有遠大的目光與打算。有的企業，需經十數年始能完成首次的週轉，而獲得利潤；有的則常需經過三五年始見收穫。商業資本則眼光極短而狹窄，毫厘必較，錙銖必計。投機而成功也，卽趾高氣揚，手舞足蹈。失敗則又頹唐懊喪，哀傷百情。其待人接物，依對方衣履之華簡而變換自己之尊卑或驕謔。所以：「富什則卑下之，百則最憚之，千則役，萬則僕」。因其近視而小氣，因其嗜利特甚，其忘義也就特甚，一切人與人之間的關係都從金錢利害上計算。「親兄弟明算賬」與夫「至親好友賒欠免言」。這兩句俗話象徵着商業社會的基本哲學與人生態度。

所謂社會正義與民族國家觀念，在商業資本中最不適於萌芽滋長。管子謂商人「不擇鄉而處，不擇君而使，出則從利，入則不守」。元子更說：「人於本末則其產約，其產約則輕流徙；輕流徙則國家時有災患，皆生遠志，無守居心。人忘本末則好智，好智則多詐，多詐則巧法令，巧法令則以非爲是，以是爲非」。這兩段話，充分說明了商人之逃避國家義務與淆亂國家法令的實況。國家一有災患，他們並不會想到出力出錢以紓國難，乃是挾財逃到安全而更能分利的地方，在近若干年來，我們可以看出有站在民族立場與外資對抗的民族工業資本，但沒有民族的商業資本。恰恰相反，商業資本正是要依賴外力以便從自己同胞中掠取利得。不僅此也，就當兩個國家正在進行生死大決鬥時

。我們的商業資本可以將棉花糧食等輸送給日本軍閥；而敵人的商業資本也可同樣以把布匹五金乃至彈械汽油賣給我們。古今中外，商業資本的性能原是一例。

商業資本一方面具有最奢侈的性能。另一方面又有最浪費淫靡的性能。我們從歷史上看，或者從現社會上看，凡娼妓，賭博，盜竊，劫掠，鬪毆，走狗，酒肉爭逐等一切糜爛生活，下流行徑，都是商業資本的附隨物。凡是商業資本最活動的場所，也就是最邪淫糜爛的場所。蘇秦敘述當時大商業都市之一的臨淄，他說：「臨淄甚富而實，其民無不吹竽鼓瑟，擊筑彈琴，鬪雞走犬，六博蹴踘者」。鬼錯描寫商人生活也很詳盡，他說：「操其奇贏日游都市……故其男不耕種，女不織，衣必文采，食必粱肉……千里游遨，冠蓋相望，乘堅策肥，履絲曳縵……」。自魏晉六朝以降，吾國商業資本發展於長江下游一帶，近百年則趨於沿海各大都會之十里洋場，抗戰以來則更普遍於各縣之墟鎮，試問目下，這些地帶的生活該是如何景象，吾人將淫，邪等字與商業資本聯類而及，我們不難隨時隨地得到印證。

二、商業精神侵入政治圈

上面所述，是商業資本的性能，這許多性能，不是偶然產生，而是由它在經濟生活中所占的地位與所盡的作用所規定。特別是當它在工業資本尚未大量發展以前，對小生產行使支配地位的性能與作用所規定，若用現代術語來講，這些特性，可以概括的稱為「商業精神」或「生意經」。若用吾國舊有術語說，則是一「市道」；依照這種市道來活動的人則是「市儈」。我們現在要看

這種商業精神或市道只限制在商人社會中嗎？當然不是如此。在商人們間的風習好尚，很容易互相影響傳播，而且當商業資本佔優勢的時候，則市道更易於傳播。一般與商業資本相接觸的人，受它的傳染，這是常事，不足為視。惟政治圈內的人們，也當不能避免市道的襲擊，這對於社會風習的厚薄，則有不小的關係。現在且從這方面加以觀察。

從我國歷史上看，或從商業資本的運用上看，市道侵入政治圈內，大約不外下列幾種方式：一、是先商而後官或先官而後商，二、是官而兼商，三、是以官為商。在第一種場合之下，官場市道或只占小的部份。在第二種場合之下，則稍稍擴大。到第三種場合，則政治生活可能為商業精神所籠罩或支配。我們試面所徵引的對范滂自述位商業先進，即屬於第一類或第二類。他如烏氏倮以牧畜業商而致富，寡婦清能守先人之業，用財自衛。於焉秦始皇「令保比對君，以時與列臣朝請。」而對寡婦則「以為貞婦而客之，為美女懷情也。」司馬遷不勝感慨的說：「夫保鄙人牧長，清，窮寡婦，禮范焉乘名顯天下，豈非以富耶！」自是而後，類此事例當然更多。

第二類官而兼商也，不乏典型例證。孟嘗君齊之名公子而又兼為齊相者，以官階而論已是位極大臣。然而他是依藉高利貸以維持其闊綽的場面，這是歷史上傳為美談的故事。西漢初年，在重農抑商空氣之下，他是「今縣官多畜奴婢，坐粟衣食，私作產業為奸吏」。是以當時儒生罵他們說：「今之在位者，見利不虞害，貪得不顧恥，以利易身，以財易死。」這可見當時官場中商業精神之濃厚。至於秦弘羊為漢代理財名官，且在千秋後世猶

爲人所景仰，然他是官而兼商，並不自諱。當他與許多不通世故的儒生辯論時，自稱一獲絲受賜，六十餘年矣……俸祿賞賜，一二善策之宏，浸以致富成業，故分土若一，賢者能守之，分財若一，智者能籌之，夫白圭之廉著，子貢之三致千金，豈必賴之民哉。運之六寸，轉之息耗，取之貴賤之口耳」。商弘羊這段話，既誠實，又冠冕，今日讀來猶有活氣。

至於以官爲商之例證，往事亦多，最露骨者莫如呂不韋賄立秦王故事。戰國策載呂氏在實行其計劃之前，謂其父曰：「耕者之利幾倍，曰十倍。珠玉之贏幾倍，曰百倍。立國家之君幾倍，曰無數。曰，今力田疾作，不得煖衣飽食；今建國立君，澤可以遺世」。像這樣完全以商業精神來策劃國君之建立，可說是政治商業化的頂端。果然，他終於依其計劃逐步實現，自己所得的利潤則具「家傳戶曉」，封君河南，食十萬戶。真可算是第一流的商業政治家。自然，這是極端的例證，在商業精神應用到政治上的證據。我們總不能不說在歷史上不是俯拾即得。關於這一點實在不需作個別的說明，且作一概括的解釋，很早以來，即有「賣官鬻爵」及「取以賄成」之事。韓非子中有論官爵買賣之弊。大抵戰國以降，貴族庶民之限制既崩壞，官爵之買賣隨之而生，但政以賄成，則較此更早，春秋中即不少此種記載，秦漢而後，國家常公開將官爵定價發售，則此風更熾矣。買賤賣貴，原爲商業資本之特徵，爲官者既投下一筆資本，豈又能望其不百端聚斂以射利高利。

兩所述，係市道侵入政治圈之三種形態。現在再來看政治圈內各種人物的商業化情形。大概最易感受市道傳染的是與

商業資本最接近的人們，也就是辦理財政稅收的人們。韓非子中有這樣一段故事：「趙簡主出，稅者吏清輕重。簡主曰：勿輕勿重，重則利入於上，輕則利歸於民，吏無利而正矣。薄疑謂簡主曰，君之國中飽，簡主默然而喜曰，何如焉？對曰，府庫空虛於上，百姓貧餓於下，然而姦吏富矣」。這所謂中飽是政治商業化最早也是最重要的一種。王莽改制易法，立五均以平抑物價而濟貧弱之急；設六筭以管重大營業而防壟斷之弊。他在主觀上未始不是企圖由此解除商業資本的壓榨。但他的失敗反而是部份的吃了許多商業政治家的虧。史稱他「置命士，督五均六筭，祇有數人，皆用官買……乘傳求利，交錯天下，因與郡縣通姦，府藏不實，百姓愈病」。後來王安石約經濟政策的失敗，也同樣吃了許多大小商業政治家的虧。其次，容易感受市道傳染的是一部份握有軍權的人，例如以前的藩鎮，民國初元的軍閥。商業資本的性慾，本來常以強方奪取利符。既有強方在手，自不難仿而行之。又其次，則是官與商混雜，前者身近且月，易弄玄虛；後者居高臨下，掌握命，提官爵，賄官送，勢易然也。更其次則是若輩親民之官，商業資本壓榨的對象，原來就是這些愚昧無能缺乏抵抗力的民，既然隔此而一對象，自然亦可同樣以市道待之。像這樣惟利是嗜的基礎精神一旦傳染到政治圈，則商業資本之其他一切特徵自必是相因而至。

四、商業精神侵入教育圈

商業精神或市道，儘可以侵入政治圈，且可以侵入教育圈。首先，在吾國兩千多年以來，士與官原有極親密的血緣關係。學

校是政治人物即官的養成所。士則爲官的候補者。所以「學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學」。這已成爲一種社會法則。而且士人不僅應官爲官，還希求爲官異常之迫切。所以「孔子三月無君，則皇皇如也，出疆必載贄」。又說「古之人，三月無君則弔」。有人問孟子，這樣不是太性急嗎？孟子說：「士之失位也猶諸侯之失國家也」，「士之仕也，猶農夫之耕也」。這表示士與官之緊密關係，或者也說是後世士人希求官祿之理論基礎。假如照上面所說官與市道相聯，則顯然士與市道也就相聯。而且從相反上看，從社會風習上看，讀書目的原是為了做官，而做官目的則是爲的發財。所以說「書中自有黃金屋」，「滿朝朱紫貴，書是讀書人」。一遺子黃金滿，不如教子一籃」。篤實者寒窗十載，鐵硯磨穿；一旦名列官籍，卽不難滿足其僕妾金玉之奉，聲色狗馬之好。讀書升官發財，殆爲士人生活之三部曲。

戰國以降，階級之制漸弛，利祿之門對平民士人開放。接着平民天子布衣卿相之局成。於是乃設科取士，勸以利誘以祿，苟通一經一藝，卽不難取得爵祿。但兩漢鄉舉里選之制，尙有古風，也就是尙有農風。那時選士的科目標準，有所謂「賢良方正直言極諫」「孝弟力田」「孝廉方正」以及「明經明法」等。其商業精神猶不若後世之甚，是以兩漢士風較爲淳厚。魏晉六朝，行九品官人之法，所謂士者乃競爲朋比接納，造作虛譽，於誇捧揚，互相標榜，其浮胃欺狡之情，且甚於後世商場之廣告招帖。所謂高明一流之士人，託名於放誕形骸之外，沉溺於詩酒博奕，流連於娼寮妓市。民生疾苦固非他們所願聞問，卽民族興衰，政權更迭也毫不經意。所謂名節，所謂廉恥殆已沒人道及。較之

後世士人之「愧無半豎匡時策，臨危一死報君王」者，已是更差一級。但考其所以然之故，則不外江南鹽米之民，商業發達，而他們則澈頭澈尾浸沒在商業資本之寄生的與糜爛的邪淫生活中。隋唐而後，科舉取士，或以詩賦，或以經義，或以入股，或以策論，大抵均以文章技術，獵取利祿。而對於所謂真才實學，敦品勵行，遠不相涉。其必無結果則最士習日偷，民僞日滋。至於走私門，通關節，賄買頂替，夾帶抄竊，更是等而下之者。猶有甚者，如捐資納監，貨買出身，則是赤裸裸的商業行徑。

總之，在吾國社會中，士人一般雖與地主商賈有別。但始終與生產隔離，純粹過着寄生生活。是以習勞爲恥，以游蕩爲榮。「不事家人生產」，竟成爲士人清高之別名，既不事生產而又要獲利，則除直接從事商業經營外，自然只有間接的以官爲商。現在科舉早廢，學校代興，情形原應有了改變。但仍是在商業資本支配之下，仍是在升官發財示道影響之下，恐亦不能忽視的事實。

在工業資本之下，士與官也不是天上的神仙，都清廉不趨利。但其方式却有高下之分。在工業國家，獲厚利者多半由企業之經營，這是發財的正路，希求財貨的人可以向這一方面發展。因而官場中比較乾淨。卽如作官而仍想發財，也是直接投資企業，從企業利潤中求利得，亦不像商業資本下之卑污苟且。至於所謂士人（當然，古時所謂士現代已不存在了）則多半各精一藝，各專一業，其出路頗廣，並不限於官之一途。或自食其技能，或自食其勞力，亦不必卑躬折節，營營苟苟，趨利忘義，如市販一般。所以，在歷史上看，只有在商業資本發展，支配其他產業的時代，

貧污最普遍，而士人也最沒有骨氣。即在今日，商業資本支配下的殖民地或半殖民地，還是提供出這類鮮明的圖案。

五、拜金主義的人世間

本來，所謂風氣，正如空氣，視之不見，聽之不聞，似乎不易觸摩。但若加以分析，亦不難發現其組成因素。例如我們知道空氣由輕氫二元素組成，加上若干不甚重要的雜質。研究社會風氣也可以這樣，由很久以前直到現在，基本因素是市道。其具體構成則除此基本市道外，還必須加上市道化的政風與學風。這三種成份結合起來就成一時代的社會風氣。基本市道的力量本來不小，可以獨立自成風氣。但總難得超出商業圈很遠。若一旦傳入政治圈與士人圈，其情勢就大不相同。在從上而下的政治情況之下，政治圈對一般人民的關係是「上行下效」；是「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所以「上好禮則民嚮飾，上好貨則下死刑」。或說「諸候好利則大夫鄙，大夫鄙則士貪，士貪則庶人盜，是開利孔為民罪梯也。」

若發展這種程度，則趨利主義或拜金主義之人世間因而形成。於是乎「親昆弟尚有爭錢財者」。「此一入之身，富貴則親戚畏懼，貧窮則父母不子」。「若有勢，我則從君；君無勢則去，此固然之理」。「以利易身以財易死」。「利之所在，男為人臣，女為人妾」。「總之一句話，「天下熙熙，皆為利來；天下攘攘，皆為利往」。人與人之間，均以市道相待，人生意義或目的，惟以獲利為歸趨，如是乎率天下人而為市僧！千餘年前，一位魯先生做了一篇「錢神論」，文章並不高明，但流傳至今，我想大

概是因為最後兩句萬言常言的結語：「凡今之人，惟錢而已。」然而，「放於利而行多怨」；「苟為後義而先利不奪不厭」。如果大家都是明爭暗鬥，你搶我奪，因而使怨毒結於人心。這對社會沒有好處，且將如孟子所云「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為之奈何！

說到這裏，我們得鄭重指明。社會風氣一經形成，固然已成為普遍的社會現象，但其責任却不能由全社會各種人們分擔。如像，除上述三種組成因素而外，在商業資本時代，社會絕大多數人口總是農民。而農民的習性，則完全是另一典型，古人說：「人農則樸」。「本修則民慈」，又說「好稼穡，重地重為邪」，或「織儉習事」。其實，社會風氣之敗壞，農民不能不負責任，而且上述三種因素正是以農民為犧牲而度其荒淫糜爛的生活。所謂商業資本的腐蝕性，寄生性，腐蝕誰？寄生在何處？主要的就是農民。無論是商品經營也好，或貨幣經營也好，都是對農民壓榨。這些事實還是請古人作證。晁錯說：「今農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不過百石。春耕夏耘秋收冬藏。伐薪樵，治官府，給絲稅。春不得避風塵，夏不得避暑熱，秋不得避陰雨，冬不得避寒凍，四時之閔，無日休息，又私自送往迎來，吊死問疾，餽孤長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尚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虐，賦歛不時，朝令而暮改。當其有者，半賣而賣，亡者取倍稱之息，於是富賈田宅園子孫以價償者矣。」又說「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生之愈，所買必倍；此商人所以兼併農人，農人所以流亡者也。」董仲舒更說「或耕豪民之田，見稅什五。故貧民常衣牛馬之衣，

而食犬彘之食，重以貪暴之吏，刑戮妄加，民愁心聊，亡逃山林，轉爲盜賊，積衣牛道，斷獄以千萬數。在這種情形之下，小民只有「一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這是商業資本下荒淫生活的基礎，其風氣之敗壞，當然與農民不相涉。

六、培植社會的生機

市道之爲害，猶不止此。前面曾經說過，商業資本缺乏創造力，其本身沒有前途，只是替工業資本開闢道路。所以它本身發展到相當程度而替手不到時，即表現得頹喪，沒有出路，沒有勇氣與活力，於是愈益在「爛墮落生活中消磨其有限的生命。一旦由市道而構成社會風氣，則更悲觀荒淫無恥之空氣籠罩社會的全局。果真達到這局面，問題就不簡單，這是室殺社會的生機消滅社會的活力。工業資本，原也有走到末路之一日，即以目前而論，若干國度的工業資本已是如此，也表現如末路商業資本一樣的特徵。它沒有辦法，用毀滅現社會的辦法——戰爭——來替現社會尋求出路。然而，工業資本自身雖已到末路。它却替自己準備了替身，它本身沒有前途，社會却有光明的前途。這是它與商業資本絕不相同的基本關鍵。無論就資本制度範圍以內而言，或就社會的發展而言，工業資本總是較高一級的資本形態。在這篇論文裏，將此兩者作爲比較的考察，就是這個道理。

目前我們的經濟生活，是商業資本活躍到最高點，它壟斷了在幼弱學步中的工業，日益加廣的腐蝕並分解舊有的生產，使全社會在它的支配之下向牛角尖行進。今就我們把戰時生產萎縮的

問題以及通貨膨脹的問題都括計到，而商業資本的猖狂，不能不說是擾亂社會的元凶。物價的狂潮泛濫了全國，它像是這洪流中的弄潮兒，潮頭愈高，它愈可以趁混水捉魚。但最後洪流成了無可挽救的災難，田園屋宇都被淹沒沖毀，使社會成爲廢墟，而它本身也將失掉其寄生的依據而同歸於盡。

當然我們決不希望有這樣的局面。怎麼辦呢？這不是本文的主旨，不能多談。且回到風氣問題，以便各一結束。社會風氣的病症已經是很深，且照上面的分析，構成此種病症的有三種因素。則進行治療，自亦可以從多方面着手。市道的毒素既然已侵入政治圈，自可用政治藥劑治療。在目前狀況下，簡易方案是：第一，賞必罰，選賢任能以及爲世護其法學古方。若更進一步，則是在準備的實施憲政提高民權，使官吏在十日所視，十手所指的監督之下。其次，市道既侵入教育圈，自可用教育藥劑治療，這即是抑浮誇，去機詐，敦品勵學，崇尚氣節，培養樸實的學風與剛毅的士氣，使阿諛取巧，粉飾自衛之徒無所售。最後，則是作正本清源之計，用經濟藥劑來醫治經濟病症。一方面對商業資本更嚴加管制，勿使自由泛濫，另一方面給它開一條出路。宣導之，誘提之，使它走入生產部門。像這樣，本末兼治，內外夾擊，則目前我們所苦惱的社會風氣，庶幾可以走入較正常的狀態。若果能更進一步，用以替代商業資本的，不是私人的生產資本而是國家或社會的生產資本，則嗜利忘義的基本病根既除，社會風氣的醇厚更屬可能。

論縣銀行的業務

鄧必壽

縣銀行之設立，以調劑地方金融，扶助經濟建設，發展合作事業為宗旨，由此可見縣銀行所負使命至為重大，惟各縣縣銀行能否達成其任務？似難盡加理想，作者不揣鄙陋根據一年來之經驗，略為分析其問題之癥結，並略抒管見，以供研究縣政者之參考。

縣銀行業務之經營極其困難，其癥結所在；可由民國二十九年元月廿日國民政府所公布之縣銀行法內容中探討出來，縣銀行法第六條規定：縣銀行資本總額，至少須達五萬元，同法第十九條規定：俟股款收足二分之一以上時，即可呈請驗資，開始營業。實際上各縣縣銀行實收資本，雖不僅五萬元，但因縣財政困難，人民對公共事業之不熱心，遂使資本不易籌措，以致數十萬元者，甚至數百萬元以上者，究屬少數。在一般情形之下，資本總額仍極微薄。同法第十一條規定：縣銀行之放款，以下列各項為範圍（甲）關於地方倉儲之放款（乙）關於農林工礦及交通事業生產之放款（丙）關於興辦水利之放款（丁）關於興辦小押之放款（戊）關於衛生設備事業之放款（己）關於地方建設事業之放款。值茲抗戰八年之我國，貨幣價值日趨低落，以此微薄數萬元或十數萬元，將何以開展其業務？而完成其任務。

孝縣銀行為金融機關之一，其在社會上之地位，與其他商業組織不同，一般商業機關之得失，不過影響經營者個人而已，而銀行之經營得失，影響於社會全體，故縣銀行法第十條規定：主要業務如（甲）收受存款（乙）有確實担保品為抵押之放款（丙）保證

信用放款匯兌及押匯（戊）票據承兌或貼現。附屬業務如（甲）代理收解各種款項（乙）經理或代募公債或公司債及農業債券（丙）倉庫業（丁）保管貴重物品或有價證券。同法第十二條規定：縣銀行得代理縣以下公庫。除此以外；其他各種業務均在禁止之列，今依據其經營之範圍，及縣銀行法之限制，分述之即可明瞭其困難之所在。

就存款而論：銀行資金之來源，計有三種：一為股東認足之資本，二為銀行盈餘，三為個人團體商店及政府機關之存款。在平時存款為數之巨，超過銀行資本及公積金十數倍以上，是以存款為銀行資金之主要來源。銀行若無存款，即將全數資本金貸出，獲利亦甚微，絕不足以維持銀行之生存。故銀行必須盡量吸收存款，始足以經營大規模之貼放業務。存戶以低利存入，而銀行則以高利貸出，高低之差，即銀行盈餘之所由來也。故存款之多寡，與銀行業務之榮枯，有極密切關係，在目前情形之下，因存款利息與商業利潤相差距離過遠，皆願存貨而不願存款，存貨雖不居奇，總可囤積。個人如此，團體如此，公共機關亦如此，存款即無法吸收。由於存款之無法吸收，資本總額又極薄弱，加之縣銀行歷史簡短，公積金又少，貼放業務又從何始來。

就匯兌而論：因資本總額過小存款無法吸收，縣銀行本身無法維持，尚有餘力設立辦事處乎，既無辦事處之設立，匯兌業務又將如何發展？縱能與外埠訂約通匯，頭寸無法調動，將又奈何？就貼放款項而論：銀行經營貼放款項，應遵守兩大原則，第

一爲安全原則；即銀行運用資金之目的，在獲得厚利，而其資金之來源，多係債權者之存款，倘若銀行不能按期收回，不獨銀行本身遭受巨大損失，並且累及所有存戶，影響整個社會。第二爲清償原則；銀行之債權，多係要求即付之性質，雖各債權人未必時時提款，而銀行方面不可不預爲準備，以免臨渴掘井，故銀行放款，不但要安全可靠，並且要有流動力，亦即所謂流動放款，乃指隨時能變成現款之放款而言。根據此兩大原則，而爲之放款，方爲穩當可靠。若依照縣銀行法之規定，無論倉儲，或農田，水利等，無一非有大量資金，與較長之時期，方能舉辦。關於第一原則安全與否？姑勿具論，第二原則，即無法遵守，換言之；即因縣行存款無法吸收，匯兌不能辦理，其期間放款更無法放，欲貼放業務發達難矣。

其他如縣公庫存款，僅夠支付各機關經常費用，有時即在縣銀行項下透支，更無法應用。又如經理或代募公債，公司債及農業債券，倉庫業，保管貴重物品，或有價證券，代理收解各種款項，均爲縣銀行附屬業務。此種附屬業務，在目前情形之下，均無法經營，縱能經營，主要業務不能發達，附屬業務又何益之有？因之各縣縣銀行，謹遵法規之規定，不但任務無法達成，即開支亦不易維持，甚至長期虧損，使縣銀行業務無形中陷於停頓狀態。設若另闢經營之道，則有違法規之規定，勢必受勒令停業之

處分。縣銀行之前途，實不堪設想。

依作者之意見，首宜調整其業務，欲調整其業務，縣銀行法速宜修正，縣銀行經營放款範圍，似應適合其資力爲之縮小。縣地方農田、水利、工礦、畜牧、交通生產建設事業，長期投資，或放款事務，應由有關專業銀行；如中國農民銀行，交通銀行，負接濟之責。或由中國農民銀行，及交通銀行，委託各縣縣銀行辦理，縣銀行可受託中央銀行代理國庫，關於放款應着重於小農，小工，小商資金融通，以補專業銀行之不及，其次爲統一我國金融機構，從速依照國民三十年二月五日部令公布之縣鄉銀行總行章程，於國都所在地，設立縣鄉銀行總行。並將各省省銀行總行，改爲縣鄉銀行總行之分行，以分別管轄各縣縣銀行。而省銀行之各縣辦事處之設立，其用意與縣銀行之設立同，應使各省銀行辦事處，與各縣縣銀行爲之合併，以一縣一行爲原則。如此，不獨可以補助縣銀行資金之短絀，且可避免人力物力之浪費，與業務經營之抵觸。同時各專業銀行，及其分支行號，則應適當設於工商繁盛區域。接各縣縣銀行所委託辦理之業務，加以監督與指揮，於是縣鄉銀行總行，及各專業銀行主持於上，人民資金流轉於下，轉轉靈活，調度迅速。這才可以運用金融力量，救濟農村經濟之枯渴，促進地方生產之發達，使農工商各業，同向繁榮，達到三民主義經濟建設之目的。

讀「改進本省教育意見」以後

劉厚章

頃讀湖北論壇第一卷第二期，有胡伊默先生們的改進本省教育意見一文，痛陳本省教育之病象及其危機，提出公費制度困難，師荒，教學進度不綽，管訓太差等四問題，及其改善之具體辦法，可以說是本省教育人士與學生家長欲言未言的一致呼聲，讀之有炎夏欲冰之快，筆者情不自禁，願再就管見所及，對中等教育，國民教育，再提供補充意見，以供社會人士參考：

關於中等教育，胡先生們所提的中等學校的四大問題——公費制度困難，師荒，教學，管訓四問題，要而言之，不外（甲）財力不夠，師生待遇太苦。（乙）修養不夠，教師不能盡心盡責。實則修養問題，一方面固應宜導以精神勝物質的信心，設法鼓勵教育工作人員的操守，一方面則應注意物質條件之改善，以培養讀書興趣，服務熱忱，如學生生活困苦，營養不良，不安於讀書，校舍不合用，管理不易，易染社會惡習，有博奕者，有任賭委舞弊者，甚至有盜竊者，加之管理人員一不負責任，則更爲糟糕矣。至於管理人員——校長，教師——難違皆不盡心盡責，故意蔑視其職責嗎？恐怕多數均爲待遇過低，不安於位之故。督學視導，何以未聞指斥或撤換不盡心盡責之教育工作人員？恐亦因教界清苦不易得人之故。蓋目前這一個「交征利」的社會，教師過分清苦，不僅社會人士輕視教育工作者的地位，即其自身也未作永久服務的打算，怎麼能不發生師荒？盡心力教學，使合於進度？管訓學生，使其品德增進？比方說，一個中學有歷史的老先生，願意作其他政治活動，甚至於到銀行裏作辦事員；一個師範生已

作校長，要發管縣長，這來去都是爲地位嗎？可以說不是！生活的掙扎乃至於權力的便，是當前社會的一個狂浪。精神的挽救，一時難於爲功。胡先生們所奇怪的「省級學校教師待遇並不比同級行政人員爲遜低，爲甚愛請不到合格的人？」也就是狂浪中的一個現象，說到一人兼數校教職者，一方面因爲其教學成績優良，各校爭聘，所以不難分配遂至上課打折，十堂上六堂，本少子改，十年改一本，十次改一二次，比之專任者，結果有時更差，難道他們披於奔命，願意嗎？一方面還不是爲生活掙扎？至於說到修養的門戶之見，按我所見到的而言，那還不是聘不着教師的原因，且任何學校，目前也難有「清一色」的可能？至聖如孔子也說「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如此看來，所謂修養問題，事實上還是財力不充的問題，所以我主張首先改良師生待遇，爲子孫培養計，不必有所顧忌。

關於省中，我完全同意胡先生們的主張，征收一部份學生之副食費，服裝費，以改進師範學生，某種職業學校學生，及確實清窮之子弟的生活外，更須增加教師之待遇，以安定其生活，甚至可征收一部份學生之體育等費，以補助辦公費之不足。倘能把初中完全交由縣辦，將現有省立初中之經費，補助師生待遇，亦無不可。

縣級中等學校，現因自治財政支絀，無力使師生待遇比上省級，已係事實；且小學畢業生失學太多，中學不夠收容，又係事實；如因公費制度之限制，則縣中能有減少班次或至於停辦，縱

勉強維持，師生待遇，降至水平線下，其成績更有每况愈下之勢。反之，問及一般失學者之家長，只求有書讀，願意供給更多用費食米，在校學生家長，願意自力改善學生之生活，以求其子弟之進益。筆者在縣中曾親見鄉間學生家長參觀，見其子弟之過苦生活，至於下淚，要求學校收費改善。這樣看來，政府用了最大的努力，不得成績及家長之滿意，又何必削足就履，勉為其所不能呢？所以我覺得縣中等教育，應由縣裏人士負責，在不背教部頒佈原則之下，縣參議會可議定單行規則實施。如發動募集中等教育基金，以募集不動產為原則，實行繳納師米制度（貧寒子弟免收）以改良教師待遇。令大部份學生繳納副食費（少數貧寒子弟由政府增高其副食費），以改善生活。征體育費及雜費，以充實辦公費。如此則擴充班次，多收學生均無問題，假使主食供給，政府力量不夠，尙可征收一部份學生之主食——的穀米等。甚至於可鼓勵私人捐資興學，取消設置私立學校的禁令，一方面可刺激教育由競爭而進步，一方面減輕政府負擔，至其內容之督導，收費之限制，政府仍可依照規定監督實施，我們要是看看我國私立學校的歷史與貢獻，實有令人佩服和注意的地方。

關於國民教育：國民教育為一切教育之基礎，至為重要，本省各縣之鄉中心國民學校，雖已普遍設立，但其師資，教學進度，管訓諸問題，其嚴重性較之中等學校尤有過之。蓋經費少，待遇低，人事衝突，幾至難以想象之地步，亦應由充實設備，改善教師待遇，慎重教學考試着手，其解決辦法，我主張：

(甲)成立鄉一育委員會 由參議員，鄉民代表，公正鄉紳，教師代表組織之，除辦理建築校舍，大批購置，充實設備外，並

督征等師米（貧寒者的免）及大豆，菜蔬，以改善教師生活，必要時更推廣尊師運動，贈送教師衣服。

(乙)慎重人選，實行督導制度 小學教師務以師範生為原則，教學、管訓、督導隨時督導，縣督學之資格待遇，均須比縣中教員，其待遇超過預算之數及實際不敷之出差費，設法由縣中等教育基金以內支撥，如此才能實行超然的督導制度，增進教學效率，以免徒具形式之弊。

最後，是說到縣國民學校，一般的，可以說毫無內容，上者為「子曰店」的改裝，下者只有一塊招牌，欲達到實際上三保兩校，也還是以地方負責為上，不過政府的補助仍十分要緊，我主張一如鄉教育委員會的辦法，確實加以充實，教師待遇，以優於中心國民學校教師為較好，因窮鄉僻壤，班級複雜，加之生活寂寞，交通阻塞，不如此，難於獲得優良教師，深入農村，以提高鄉村文化。

目前本省教育，就量而論，已突飛猛晉，以質而言，為財力限制，多有敷衍。除當局深體下情，採納輿論，予以改進，修正公費制度，協助地方建設公立學校並充實其內容，不必為往例拘泥，須知有史以來，未有永恆不變之制度，時時演變，制度因而演變，公費制度之原意與功效，至善至宏，回顧武漢轉進以後，對青年之救濟，後方文化之提高，農民子弟，均得入學，誰能否認這應時盛舉的成就，但目前政府財力不夠，社會貧富不均，可以因時制宜，稍加變通，與其原意與目的，仍不相背，苟因循從事，貽誤子孫，害莫大焉。謹供竊護之見。幸邦人教之！

心在室隨筆

張繼煦

民國初元，各省之握兵權者，俱用都督名號。古都督之名甚輕，如賈充伐吳。其張下都督周見錄，蓋不過牙門別校之屬耳。至隋唐因有某州都督。遂為部政正任矣。宋世以宣撫不足重。加宰相呂頤浩為都督。而張浚因之。乃至中書三省亦奉行其文書。而尊寵古今無比矣。明以此銜為右列蓬室之冠。其秩正一品。而同知從一。僉事從二。超六卿之上。其貴幾埒台書。此後因以為正總兵官帶銜。未幾副將亦得之。嘉靖末馬芳以游擊奏功。特加右都督。則偏裨亦領此秩矣。

辛亥八月，武昌首建義旗。各省應之。遂推翻清政府。而建共和之局。考清康熙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武昌督標兵馬千人。因中軍侵空餉銀四萬餘兩。屢請不遂。勢洶洶欲為變。斬撫柯永昇以惡語相激。有百戶陳龍者素得士心。衆擁以為主。自稱天下統兵大元帥，鎮國大將軍。屯兵楚王台。連破黃州蕪湖岳州德安靖郡勢張甚。各處半被倖事成欲乘。而起。後兵敗。陳龍于七月逃至白雲寨，被擒。首軍前。亦革命史之一頁也。

清康熙三年諭議改王貝勒大臣九卿等官員會議元平以後，所生之女，禁止裹足之法。禮部議定元年以後，所生之女，若有違法裹足者。其女父有官者交吏兵二部議處。兵民交付刑部責四十板流徙。家長不行稽察。枷一個月。責四十板。該督撫以下文職官員有疏忽失于覺察者。應吏兵二部議處。七年禮部後議立法太嚴。或混將元平以前所生者，捏為元平以後。請免出首。牽連無辜受害。亦未可知。相應免禁可也。議者每以當時弛禁為可惜

。不知當時若果行之。官吏之苛酷。差役之騷擾。不知伊于胡底矣。

張蒼水于明亡後，避兵海上。九死不悔。大義凜然。其後清南京總督卞廷佐其可見志。書云，夫瑞摩利鈍。指盜與衰。唐夫德之，或為變色。而貞士財不吝。其所持者天經地義。所關者國根君體。所期者濟世安民。故每託言自甘。磨折而卒以成功。古今以來何可勝言。若僕者賈賂原非所長。祇以讀書知大義。痛憤國變。左祖一呼。甲盾山立。屹屹此志。濟則顯君之靈。不濟則全臣之節。不惜灑履風濤。縱橫鋒鏑之下。迄今餘一紀矣。詞仇漸廣。晚節彌堅。練兵海上。祇為乘時。此何時也。兩總失守。三楚盡布。以及八閩移。奚啻雷靈殫。僕同起而匡扶帝室。克服神州此忠臣義士得志之快也。節不然。謝良平竹帛。捨黃綺衣冠。一光輝也。豈諛詞浮說足以動其心哉。乃執事以書感。視僕僅為庸庸末流。可以利鈍與衰奪者。譬之虎僕戒途。雁奴守夜。既受其役。而忘其衰。在執事固無足怪也。僕聞之怨髮衝冠，雖然執事固我明勳舊人之裔。遂左死事之孤也。念祖宗之風澤，當如何怨憤，思父母之患難。當如何動念，稍一轉移。不失為中興人物。執事諒非情薄者。敢附數行以聞。明室門戶之爭。與國相終始，至局促一隅，而結習如故。馬士奇所謂寧可斷送封疆，不肯破除門戶，熊汝霖所謂兵餉守四字。改為真誠郭之奇等之情怨。其內訂未嘗一日息也。先是朝士有東

西之分。自粵東來者以反正功。氣凌西人。而粵西隨僞至者，亦於其髮未雜。以粵東人。而東西各自為。久之遂分吳楚兩局。主持吳局者。閣臣朱天麟，吏部侍郎吳貞毓，給事張孝起，李用楙，外則制轄塔溫錫也。而江右之王化澄、曹朝、雷德復、劉中之程源，粵東之郭子奇，實為之魁。主持楚局者。丁時魁、蒙正發、袁彭年、彭年楚人。然私粵而不私楚。陝西劉湘客杭州金保既與時魁等合，桂林留守翟式相亦每事開白。居然一體矣。

李成棟以廣東反正，出于袁彭年之計。然觀明季南略所載，則不盡為彭年所慫恿。相傳成棟入廣州，有愛妾某松江妓也。一夕待酒，成棟撫几曰，憐此雲中眷屬也。蓋成棟北來。家眷悉住松江廣城，故云。此妾曰，我敢獨享富貴乎。先死尊前，以成君子之志。遂引刀自刎。成棟抱屍大哭曰，女子乎。是矣。即服梨園袍帶。冠進寶冠。四拜而泣之，將兩廣總督印，具疏迎永曆于廣西南寧府。

遼陽生員楊某順治十七年總督松江。與無錫進士劉果遠會飲。酒酣，楊拍案呼曰，止板。誤矣。劉問曰老總台審音律乎。楊曰予亦借是獲存。初遼東之破也。恐民貧亂。先梅貧民殺盡。又二年恐民富聚眾致亂。復盡殺之。惟四等人不殺。一奪皮工。能為快靴不殺。二奪木工，能作器用不殺。三等針工，能縫裘帽不殺。四等優人，能歌漢曲不殺。惟欲殺秀士。時予為諸生。思得寸進。閉門讀書被獲。問曰汝得非秀士呼。對曰非也。優人耳。曰優人必善歌。汝試歌。予遂唱四平腔一曲，得釋。楊述竟。即于庭前親點板，歌一闕而罷。觀此見清初殺戮之慘。如讀揚州十日紀也。

劉愛塔、明季遼東人也。幼俘入滿洲。某王愛之。為愛塔。愛塔者愛他也。及壯配以福晉，使守復州，愛塔素有歸明意。東江總兵毛文龍，使人招之。為人所告。某王發兵圍復州擒愛塔歸。將殺之。福晉泣請乃免。文龍又使人鉤之。某王必欲殺愛塔。福晉曰，此文龍所為。愛塔不知也。卒獲免。愛塔歸明之意益甚，家居時招醫者彈唱。一日夜飲。謂醫者曰，汝彈唱好。吾將以吾指所帶金指機酬汝。汝指可帶否。即脫指機帶醫者指上。因放火燒其室。潛與其弟二騎西奔。一夜行三百里。明日出火中屍，福晉曰，帶金指機者愛塔也。于是噴博愛塔死矣。居三日，有人報愛塔至其莊易馬南馳。某王信愛塔死不之追。愛塔至東江。會文龍被殺。聞聞部孫承宗駐關門。即馳謁。承宗大喜。易名與祚。時永平已陷。承宗與與祚偕請時往救。望見某王，謂諸將曰，讎君且此。乃獨率數百人赴某王。左右衝突。某王驚曰彼何人。知吾軍中曲折。探知為愛塔。乃還軍中善射者數十人與戰一日。衆寡懸絕。救不至。遂盡射死。

南祖大將軍鎮吳時，凡吳之為不法者，悉露身于其部曲，謂之投旗，既投之後，平日小嫌細故，以片紙上之幕府，即以銀錯鎖之去，非彼者不已，屢增城令王公子產一家奴名馬留者，小有恨于其主，欲其妻去。不知所之，忽一日至妻，衣鮮衣，備伴費武裝。有密報王者率眾縛之，聞之武守，繫之獄，其同伴逸去，不兩日祖大將軍徵至，拘王父子，并提武守，立出馬留于獄中，其承徵一武弁驕甚，閉于產于寓三日夕，凡家人舍中兵弁，絡繹搜緝無不掣妻子遁去，于是上下行金，請以身免，而更求要結白之大將軍，得輸其人還之，然王仍許以不死，是時至有大家閨婦

本得憲于夫，亦欲投旗，令人絕倒。
 主會前紀琉球國相係韓州人程復，為相四十年，年八十，乞致仕歸，命取相國兼長史，賜四品服，以為奇事，然正統元年更有爪哇國人貢使臣名財富人致滿榮者，自稱福建龍溪縣人，姓洪名茂得，取魚為業，被倭虜去，逃至爪哇，為改今名，這元使財方物，今乞復業，帝命給口糧脚力送還其鄉，至正統三年爪哇使臣亞馬用良通事良殷南文日海臣芳俱福建龍溪人，因海疆至其國，今欲欲與家屬同來者，還鄉，用良文日欲歸祭祖遺祠堂，仍還其國朝命殷冠帶還鄉開住，用良文日但許祭祖，援洪茂仔例。

也，弘治十年暹羅國通事李春進自言為福建清流縣人，因海行風至其國，今使回，更道乞展幕歸國，許之，至正德間部人宋素輝為日本國王婿，再異矣。
 明世有以外國人為中國官吏者，洪武辛亥高麗國人入試者三，金壽登三甲第五，其國之延安人也，授山東安邱縣丞，歸為其國相，景泰五年甲戌進士黎庸交趾清成人，既勤多異人，勤仕至工部左侍郎，天順四年庚辰阮文英慈山人，何廣扶寧人，成化五年己丑王京，嘉靖二年癸未陳儒，俱交趾人仕至右都御史。

湖 北 唯 一 青 年 年 刊

| | |
|---------------|-----|
| 論地方黨團工作 | 劉先雲 |
| 青年幹部應有之修養與訓練 | 胡傳璽 |
| 唐代稅制與總理土地政策 | 黃英烈 |
| 法治基礎——守法精神之建立 | 孫昭淦 |
| 民主與統一 | 朱也農 |
| 目前中國需要的憲政 | 周慰曾 |
| 論語裏的文學 | 屠 夷 |
| 我的從軍經過(通訊) | 以 琴 |

編代：行 價定
 湖：恩 湖
 北：施 湖
 國：陽 湖
 場：每 湖
 年：招 湖
 民：本 湖
 圖：三 湖
 刊：十 湖
 社：元 湖
 社：元 湖

湖 北 論 壇

| | |
|---------------|---------|
| 短評三則 | 抱軒守仁雲城等 |
| 一、國政的今昔 | |
| 二、如此合作事業 | |
| 三、改進本省教育的補充意見 | |
| 從調整本省公教人員待遇說起 | 賀有年 |
| 法治真詮 | 張介一 |
| 本省士陳的錯誤及其改進 | 邵以珩 |
| 申論公營企業的成敗關鍵 | 黎少岑 |
| 恢復本省棉產首位之棉蟲問題 | 李鳳藻 |
| 青：敬告青年成人和老年 | 萬智先 |
| 呼：「湖北青年要爭氣」後 | 端木基 |
| 關於湖北青年要爭氣的回聲 | 高 工 |
| 去年隨北事變經過 | 周 傑 |
| 方：敵人和饑餓壓迫下的光化 | 習文德 |
| 影：近幾年來的房縣 | 張 震 |
| 成豐縣長陳文非法捕禁 | 何作民 |
| 徐議長光壁案紀實 | 沈肇年 |

湖 北 論 壇 第 一 卷 第 四 期

二 元

政治生活

張起鈞

二

張起鈞

作者按——我國素重倫常之誼。倫常者，人我對待之關係也。人我之際厚，則世事措施之義達矣。是我古聖先賢，殆將對「事」之指歸，寓於對「人」之講求。斯意雖善，今則不足。蓋值此古今奇變，世事紛雜之秋，實有就具體事務，作明晰闡述之必要也。事莫大於「政」；爰以政治為中心，用輕鬆之筆調，作系統之討論。本文即其首篇也。嗣當陸續刊佈，以就正於賢達。

朋友！你能不管政治嗎？在你沒有回答這問題前，我先問問你是否能脫離社會而生存？假如你能脫離社會，像獅虎鷹鷂般的活着，那你可以不管。但倘若一旦投身在社會裏，你便莫想和政治絕緣了。你只要過社會生活，政治問題便會擺在你面前。你願意，也是如此；不願意，也是如此。你要管，也要管；不要管，也要管。你不再選擇的自由了。

在往日你要討厭政治，你可以找一個政治力量達不到的地方，去過那鑿井而飲，耕田而食的遺世生活。但在今日，老實告訴你：地球上不再有這世外桃源。政治的勢力，也不會再對你如此的放任。它不容許你以「躲」之，你躲它，它會找你。它使你無所逃於天地間。你也許會覺得你在優遊自在的遊蕩着，沒有和政治發生絲毫關係，朋友！殊不知就在你這優遊自在的過程中你早和政治結了不解之緣。你能說剛穿的衣服，吃飽的食物，沒有上過稅嗎？你說你的職業和工作，你的行為和思想，完全沒有受到國家的影響嗎？假如沒有政府維持秩序，沒有國家保護安全，恐怕你也根本

就不能得到優遊自在的生活吧？你好像覺得和政治沒有接觸，其實你的一點，一滴，一舉，一動，早都為政治的勢力所籠罩了。這正好像水中的魚，反不覺得有水的存在一樣。後這樣瀟灑充塞的氣氛，試問我們怎能躲避？不，我們又為什麼要躲避？天下事原不是一躲可以了的，愈躲，事愈多；愈躲，愈麻煩，只有積極的趕着作，問題才能解決。政治的勢力影響着我們全部的生活，如此重要的事實，我們怎好去躲避？我們要顧念到前途的光明，要顧念到人生的樂利，我們便應該挺身而出，積極的過問政治！

談到人生的樂利。你不要以為一己的孜孜矻矻，便可自求多福。你個人的力量，在團體中實是太渺小了，團體若不替

你謀福利，團體的要求若和你的要求相背反，你一己的孜孜矻矻有什麼用？縱或有點微薄的成績，但當社會的洪流到來時，也將一掃而光，而我們若還想繼續給大家謀福利；若團體的要求和個人相協調，試問給政治又何求？

此身的福利，我們滿可不管；但是行為的意義，却不可不講求；自己的主張却不能去違背，而這些事體，正有待於政治的安排和決定。你我可以自由的作一切事情，你却不能決定我們作的效果，同樣是農夫，同樣是種田，你知道你的收穫是拿來供養可敬愛的領袖呢？還是拿去延續兇頑奸惡者的生命呢？同樣是當兵，同樣是打仗，你知道你寶貴的生命，究竟是為了正義而犧牲的呢？還是助紂為虐，反釀成了侵掠自私的罪行呢？這一切實非你我獨自所能決定，假如要把建築來作比，我們不過只是個小

工而已。我們雖也在搬磚抬土，奮鬥不息。但結果究將蓋成一座什麼樣的房子，都非你我這搬磚抬土的工作所能決定，我們要想自己的血汗不是糊裏糊塗的流；我們要想參加房屋樣式的意見；那就只有去看一看建築的圖樣，問一問整個的計劃。同樣的在社會生活中，我們若想明白自己奮鬥的目標，究竟是什麼？便不能不來過問政治，因為政治正是把我們的力量匯合組織起來，加以領導和使用的。這並非我們多事，而實是我們自己分內的事。我們不能盲從的，聽人家帶到莫知所云的地方去；更不能把自己的血汗辛勞，叫別人拿作相反的使用。

朋友，到現在你總該曉得政治的重要了吧！我們的禍福由它擺佈，我們的奮鬥為它左右，它和我們緊緊的糾纏在一起，使我們無從把它擺脫，無從和它隔離。不過，你且莫性急！你不要以為政治的重要性，便蓋於此了，這還得很呢！這些事雖說重要，這都是消極的，被動的。我們對政治不僅具有消極的要求，被動的作；而還有其積極和主動的意義。我們不僅要確保自己的福利，還要謀求大眾的福利，我們不僅要防它誤用，我們的一「努力」；還要利用它來創造我們的前途。這積極主動的效能，才正是政治的最大功用之所在，而我們人類的最高德行，人生的最高意義，也唯有藉此方能實現。

朋友，這兩句話我們是否還要再解釋一下呢？你曉得水能載舟，水也能覆舟嗎？我們能用它，它便有利，我們為它所屬，它便有害，小用它，其用便小；大用它，其用便大，這利害小大之間，就全看我們自己的運用了，水如此，政治又何嘗不如此？它是一種力量，是我們衆人力量所匯合的力量。這種力量，我們自然要控制它；我們自然要利用它來大量的為我們造福，若作不到這種地步，就未盡了政治力量的效能，因此我們又怎能對它不

積極，不主動？而我們積極主動的最高目的，却止在人類的德行的充分發揮，人生意義的崇高實現！

我們要為德，要行義；你自然有同感。但是為德行義，却為什麼要藉力於政治？你或許會要問吧。好，我就來請你想想：假如在一盤散沙的人羣中，試問你的行為，能產生什麼意義？你的努力，能對大家引起什麼效果？你縱滿心想為善造福，發揚正氣，但若無政治的依託，組織的運用，請問你能有多大的成就？我們就拿打仗來說吧，若都各自為戰，毫無聲援，縱有烏獲猛賁之勇，也勢難取勝，若無隊伍的組織，統系的關係，雖有韓信吳起復生，也無從施展指揮的妙才。而唯有在組織和政治的憑藉下，他們的英勇才能收到殺敵制勝的效果；他們的韜略，也才有施展的機會，這比喻雖是個粗淺的說明，而政治的實況，却正相似，一切善行必賴政治的推行，而後功宏效偉，一切義舉必賴政治的推行，而後久遠光大，甚且我們許多的德行，還正因了先有政治的作用而後才產生。我們說：「人是政治動物」，並不僅在其有羣，而人之所以成其為「政治動物」，正因為人是在政治的過程中，發揮了無上的效能，實現了崇高的人性。我們試看歷史上無數驚心動魄，可歌可泣的事情，那一件不是由政治的激盪而演出？假如把政治從人類的活動中，完全抽出去，我真不曉得歷史會寂寞到什麼田地！更不曉得整個的人生還有多少可講的價值！

朋友，政治如此的重要，如此的有力，我們能把它置之不顧麼？論語上說「不仕無義」。我也說「不仕無義」；我們若不從政，就不能發揮義行，就無從講求人生的意義。這豈是我們身為萬物之靈的人們所能許？這豈是我們頂天立地的人們所能許？不，我們要講求人生意義，我們要發揮義行，我們要管政治！

鄂中放賑回憶錄

王道隆

去年隨同鄂中寇災查放團出發查放賑款，歷時兩月有餘，到過的地方，計有宜昌的姜孝、廣化、土城、西峽、社林、龍泉、峯溪……當陽的三民、朝陽、育溪、觀音……荆門的仙居、許家集、羅樓、石橋、兩橋、劉猴集……等鄉。這些縣，這些鄉，有的地方是敵人的陣地歷歷在望，有的地方是敵人的哨兵清晰可見，十足的所謂前線。返廬以後，曾有幾個朋友教我把我工作實況，及所見所聞，寫一點出來，向社會報告報告。我因為寫工作情形罷，不免有人說，是鋪張標榜，描前線的實況罷，又不免暴露國家的短處，都是令人討厭的。而且要把話寫在白紙上變着黑字，更非有精確的數字，澈頭澈尾的事實不可，我們出去的任务，僅僅是查放賑款，又沒有先作社會調查的準備，所以後來竟把日記簿上幾頁斷片的日記，也一律擦去，表示決心，不寫這類東西，免得惹麻煩。可是事情不由你打算，湖北論壇出版，兩個朋友一而再，再而三，又要我寫，在私人方面是情不可却，在公的方面似乎也是到過前線的人為人民應該盡的一點義務，也只得就回憶所及，略述梗概。不過還要聲明，那些好的現象，如我軍士氣旺盛，公務員工作緊張等類，這是戰時應有的現象，應盡的職責，不必寫，何必寫！所以寫出來的，當然是值得研究的——至少是我個人主觀方面認為值得研究的。若果有人說：「你太主觀了」，甚或追究責任問題，我謹先在此作兩句回答：曰，「請查事實」，曰，「請問良心」。

一、查放賑款的情形

「賑災無善政」，這是一般人對於辦賑的一句普遍評語，可見辦賑是一件不容易辦好的事情，所以我們就查登想法，力求合理。決定：

甲、採分區集中直接發放的辦法：一級的放賑，大概是把賑款交到縣政府，縣政府令各鄉保造具災民清冊，然後由鄉保長把款領去發放，由縣政府辦理報銷。這種辦法，手續簡便是其長，然正因為簡便，其弊端也就叢生：

1. 縣府取得振冊後，有時因經費支絀，或特殊開支，不免將振款挪用，等到騰出款來再發，甚至使災民落空。

2. 即令縣府把振款發到各鄉，鄉長有時也不免因鄉公所財政困難，或特殊用項，將振款挪用，使災民落空。

3. 即令鄉長把此種振款發到各保，各保長因平時這種捐、那種攤款，人民無從繳納，此時有錢在手，只好一筆抵銷，也許還有少數保長，見錢眼紅，來一個「領號扣繳」，人民也還是落空。

4. 即令縣長鄉鎮保長，立意要把這錢發下去，而辦賑人的吃啊，喝啊，行啊，住啊，娛樂啊，呈報時的表啊，冊啊，筆啊，墨啊，等費用，從那裏出？於是不得不羊毛出在羊身上，七折八扣，逐層扣下去，人民所得也等是於零。

5. 振款由鄉保長經手，鄉保長不免以感情用事，得款的人，

不一定要受振的人。

因此，我們採分區集中，直接發放的辦法，每到一縣，即召集各機關團士紳舉行座談會，分配各鄉振款，決定發放日程，及參加發放與監放的人員。到一鄉，即召集各保長向之說明受振人標準，及一切應辦手續，與應注意事項，然後分別辦理，依照執行，風雨無阻。到發放時，又向災民說明振款來歷，數額，發振意義，受振人標準，及各人領款的數目，指印的蓋法，並在可能作個別訪問，抽查，然後唱名照發。此種方法，覺得比較好的是：

1. 集中發放，政府發振的意義可以直接傳達人民，並可藉作政治宣傳。

2. 分區集中，可以減少災民領款時往返之困難。

3. 直接發放，人民可以實受其惠。

4. 人民明瞭發放的一切情形，某種人應多領，某種人應少領，某種人不應領，不必煩，自可取諒解，減少怨言。

5. 領款的人必由保甲長率領，依次具領，且捺蓋指印時，絕不任其張冠李戴，無形中給與人民一種訓練。

乙、不濫用民佚不接招待：「我們不要你們賑，請你們也不要來整我們！」這是宜昌一個朋友坦白的轉達一般人民對於辦振的一種諷刺話。是的，有些政府大員下鄉，因為體力關係，事實上往往不得不以「滑竿」代步，這在人少也無所謂，若是人多，僱雇人佚就不少，雇勢也就浩天丁。又因為希圖便利，或避免困難，不得不住公所衙門，於是洗塵，公宴，送行，餞請，我請，鬧得不可開交。我們要知道，在抗戰期間，人民運糧運械，

已疲於奔命，誰還願意來抬人？洗塵，公宴，送行的用費，難得說你以為是縣長鄉長掏腰包嗎？還不是「取之於民」！無怪乎人民噴有煩言了！所以我們決定不濫雇民佚，不坐滑竿，不接招待；連送行李給費，吃了飯出錢。這不是矯情，而是一種矯正。

一、查放振款後的檢討

一、當我們宣佈採集中直接發放之時，有一部分鄉保人員，就異口同聲說：「恐怕不容易辦到！」他們顧慮的是：1. 振額太少，災民往返勞頓不上算。2. 人民供應差事太忙，無多時間。3. 敵人監視甚嚴，行動不易。我們就問他們：1. 人民無論領錢多少，他是來領錢，總比來出錢或當差好些！為甚麼你們教人民來應差，來出錢，他能來呢？2. 人民應差，誠然太多，但平時應差，不是他出錢，就是要他出力，這次政府來發振，多少是帶點顧念他們，安慰他們的意味的！又何嘗不可令他們再離一次差呢？3. 敵人監視之下，如不能來領振，你們平時如何能令他們來服公呢？他們聽了，也就不堅持了。我們也把領款區域，分為特別小，盡量多，個人的振額，由一百元提到二百元或三百元，特別受苦的振額，提到一千元至二千元。所以後來結果，大致不差，而宜昌的善孝，廣化，平善壩，當陽的石馬橋，荊門的羅樓，石橋等處，並且很好。不過當陽的朝陽鄉的副鄉長，記不清小也許是警衛股主任，倒很有趣，當會時，他對受振人集中，堅持辦不到。會完了，我們還聽見他私向鄉長說：「可不要把錢給我們去發！」鄉長似乎是這樣回答的：「我不好意思說：『青溪鄉更高明，我們的辦法他默認了，後來我們正在一個指定地點新編

，等候他的災民到來時，他的鄉公所幹事來了，很客氣的問我們說：「災民已集中鄉公所，因路途太遠，還是請各位到鄉公所去發！」此時已經是午後四點多鐘，他以為時間晚，路途遠，我們一定不願去，好把款交他代發。可是我們在「予災民以便利」原則之下，想改變計劃，向鄉公所前進。這就出乎他意料之外了！到達之後，鄉長一套寒暄，接着說：「我們這鄉地方實在太大，崇山峻嶺，又不好走，災民實不易集中，而且前敵入控制又嚴，行動實在不便」。並婉言請示補救的辦法！我們回答却很簡單：「這振款我們帶回去繳呈政府，今天在貴公所借宿一夜」，該鄉長默然！停了一二分鐘，我們又問他說：「我們原預定明天到觀音鄉工作後回縣府，後天離貴縣轉荆門的，現在為完成我們的使命，盡我們的責任，始且等一天，請你們後天十二點鐘以前，把應領振款的災民帶到縣政府所在地具領，過時不候」。該鄉長唯唯！到第三天上午，居然百餘個災民——男女老幼——到縣府來了！於是我（其時有縣府一位科長）就故意很嚴厲的斥責他們：「教你們兩天到新場領振款，你們為甚麼不到？」這些人異口同聲一齊喊道：「我們前天晚上半夜時候，保長打開門，叫我們今天來的。我們先前那裏曉得！我們昨天晚上就走了，走了一夜，可憐！教我們領款，我們還不來嗎？有幾個老太婆，彷彿急得要哭，大概是恐怕斥責他們誤了期，領不到錢。有朱某氏一名，真正號啕痛哭起來了！仔細一問，是他的丈夫因協助國軍作戰而死，其子為國軍作戰導成殘廢，情動於中，不由得悲現現於外。在此場合，我只覺得中國的老百姓實在可憐！確實是可愛，若果錢少不來吧，你要曉得，一百二百元甚至一千元一萬元

，在你們鄉保長看來，也許不算甚麼，可是老百姓一天要弄到二百元，實在不容易。若說因路途遠吧，何以對來回三四十里的新場近的不去，對來回百餘里的縣城遠的趕夜奔命？這其中奧妙，天知道！鄉保長先生們，饒恕老百姓一點吧！

二、「救災如救火」，所以救災就要注意時效問題。我們所發的是救災賑款，可是我們去的時候是在敵寇蹂躪大半年之後，時效已談不上。這從許多災民談話可以證明：「我們現在固然遭難，可是先生！你要曉得！敵人來的時候，我們說走就走，走到後方，又沒有吃的東西，又沒有住的地方，又沒有錢，一餓幾天，小孩們餓的儘管哭，那才遭難呢！今天這三百五百，若是在逃難的時候，那真頂點事！」這是多麼誠懇而沉痛的話！所以當戰爭發動之時，如何的迅速救濟，實值得政府注意！

三、「我們幾時可以回家？只要我們能回家，我們是不要政府振濟的。政府振救我們的這種好意，我們實在感謝！……喂！先生！能不能請政府讓我們少出一點糧，少出一點款，少擔任一點夫役？」這也是普通領振人的一致呼聲。這真教我們答復時實在費周折，有時我們只好「顧左右而言他」。但是我暗中却是感到：前方人民希望回家之心切，這是民氣，假若這種希望，讓他長久的希望下去，而不能實現他的希望，再加些糧呵，款呵，等額外的苛索，老百姓不是個個都是讓人，誰能保證他不由失望而煩悶，而消沉，而變節？急振誠然要緊，假若平時在軍事上，政治上，能盡量為人民解除可能解除的苦痛，替人民留一點生活之路，較之發給少數人少數振款效力尤大。這是軍政諸公應注意的！

四、人是有情感的，中國的一切政治，又多半在人与人人的感情中打圈子，鄉保人員，生於斯邦，長於斯邦，親戚故舊，自必很，辦賑辦款辦法，對每個人民的態度，自然也不一致。雖然我們一再而之說明調查災民，應一秉至公，使受賑者必為受災最重而又為極貧者。然復查時，仍不免有少數以感情用事，發現少數領了賑的人，似乎不必領，有些沒有領的人，似乎又可以領的。是的！中國人原來就只有一大貧小貧之分，而在這抗戰的前方，誰也夠得上難民資格；貧苦的領域，確實也是難以劃分；以有限的振款，振濟衆多災民，實不易普遍。如何普遍救濟前線人民，不惟值得政府注意，也值得社會學家經濟學家來研討。

三 對前方的幾種觀感

一、當我們走到前線時，無論是在宜昌，荊門、當陽、有許多朋友，總是那樣說：「你們後方的報紙，簡直令我們莫明其妙，所載戰事消息，出入太多，尤其是捷報中的各項數字，相差太大」。這種坦率的話，起初我也莫明其妙，不能作答。後來我才想了一段言詞來對付：「一個國家對外作戰，最重宣傳；這種宣傳，對外可以取得國際上的同情，對內可以鼓勵民氣，所以記載也許不一定與事實一致。那些朋友也就一笑置之！但是我們也要注意，宣傳若果與實際情形相差太懸殊，不惟與前方民衆以不良的印象，生出不良的反應，亦足以使後方民衆發生對前方戰報的不信任，影響也不淺！外國人更欺壓不了啊！這種策略，恐怕有修正的必要吧！」

二、上次國軍反攻，我們以為這一次是可以回家的，所以

我們大家都很熱心的協助國軍。後來不知道怎樣又撤回去了？我們白白的忙了一場，受了一場苦。我們的糧食隨著這種戰爭完了！家裏的什物器具，隨着這種戰爭沒有了！田裏將成熟的穀子，也被割去吃了，喂了馬！究竟是不是日本人割的還不知道呢！唉！先生！怎麼反攻恰巧是在禾苗成熟的時候？當陽人發這種疑問的最多，荆宜前線的人同樣說話的也不少。其實老百姓缺乏軍事常識，那裏知道我們每次出擊，都是一種策應戰！不過人民對於國軍出擊，所生的反應，可見一般。

三、假若有一個人說中國的士兵生活不苦，那除非他是神經失常！不然，是不容易解釋的。加之抗戰日久，前方物資缺乏、交通困難，士兵生活尤感苦痛，尤其是在出擊的時候，許多軍隊從後方幾十里幾百里外開到前線，更感覺糧缺、菜缺、馬乾缺、用俱缺、燃料缺，……無所不缺。所以結果是借糧，借馬乾，借蔬菜、徵芝蔴、徵香油、雞子、豬子、木料、燃料、竹啊、麻啊、鞋啊，以及棉花被套，無所不徵。各縣各部隊臨時借糧條，成了人民與部隊與田保手續上不容易解決的糾紛。響鈴口某部隊召集的徵購芝蔴座談會，我們曾經利用地向各保長說明我們的放振辦法。有些地方連狗也沒有，據說，是有一個時期，曾經徵過狗肉。誠可謂「雞犬不寧」！徵之不得，出之以「採」「搜」，採搜之不得，出之以「勒」「逼」。勒逼的結果，人民也受由鄉保長等人的馬廐，牛欄、廁所代監獄的牢獄裏，苦坐沉思，產生出智慧來了。索與跑了！器具門扇也搬走了！田也沒人種，菜也沒人栽，更沒有人也沒有力養豬養雞。所以你到前線去，有很多地方真是十室九空，田園荒蕪。

問題最多的，還是馬乾。各部隊究竟確實有多少馬？要多少馬乾？誰也沒有作精確的調查，我們姑且不去計較。我所看見的，差不多各個縣長鄉長都有馬；一頭、兩頭、三頭的不等。這些馬不吃糧食？在這個時代，難道說養馬的人是把自己吃的公糧拿來給馬吃嗎？鄉長徵收馬乾，是不是爲自己的馬搭做一點？這又是一個謎！更有不可解的，是有些馬，彷彿也懂得滿清皇室的習慣，只開食料價值的高低，不管東西的好壞，價高的就是好的。苞谷貴，他就愛吃苞谷，於是就徵苞谷。豆貴，他就愛吃黃豆，於是就徵黃豆。這馬，若果有幾天胃口不調，要吃點貴重東西，徵不到，那人民就只好折錢，繳由徵的人代買。這種奇聞，你不到前線，我恐怕你是聽不到的。

四、(略)

五、(略)

六、游擊隊是淪陷區及空隙地帶的武力，不光只是武力，實兼有實施政治戰的使命，那自然不是一種隨便的工作，更非普通人所能勝任。可是據說前線(淪陷區)狡詐者流，他有了一隻鎗，他就可以自稱某某隊。說來也奇怪，不到多天，居然也有了很多人，加了若干槍。所以到當前線游擊隊的名目繁多，叫我把它名稱一一寫出來，我實在記不清，寫不出。至於他們的工作，談武力，他不是襲擊日本人，而是各家互相伙併，擊斃良民。談政治工作，他們是自由說卡收稅，糧啊、餉啊、任意徵派，而姦淫婦女，草菅人命，在游擊隊伍中，據說也是家常便飯。

七、「搶購物資」的「搶」字的意義，大概在前方及淪陷區是十足的錢到了的！打點折扣吧，那就是「低價動購」(此地我要

聲明某某總司令部及各高級機關所發搶購大米的價格都很高)前方各地是中國老百姓，要服從中國官吏的命令，無論搶購動購，人民那怕自己不吃，快要餓死，誰敢瞪眼？誰敢不給他們？不給他們，保長鄉丁都是中國人，本地人，他會自己是家裏把繡子繡子拖出來，倒起去的。可是在淪陷區，那就只有一半的主權，不能那樣隨便。據說，去年某部隊在宜昌江北淪陷區搶運大米，經敵人在一個交通路口攔回去了，打死了好些運米的民伕。我們要知道，淪陷區的老百姓，仍然還是中國的老百姓，愛護祖國，不亞於後方人民，所以我們到淪陷區去的普通人也好，官員也好，常常是受淪陷區的老百姓同情的保護與協助，所迴避的只是日本人。陷區的物資，是很容易輸出的。荊門南部的布，可以成批的往北部及當陽挑，南橋鄉流亡鄉公所在羅樓鄉，而南橋人民還是向鄉公所輸糧，就是確實的例子。運米而被敵人知道，而被擄去這其中不簡單，有人以「購買時不能令人民滿意，人民挾恨在心，不予合作，甚或報告敵偽，唆使他們來攔」來解釋，不能說全無理由。不過橫豎是苦了人民！

八、在戰時人民負擔加重，這是不可避免的事實，而在前線的人民負擔特別大，可以分兩方面來說：

第一、是徵糧捐款名目繁多：大概言之，正賦之外，有軍公糧，縣級公糧，兵站搶購糧，各部隊代購糧，委購糧，加購糧，謀報糧，馬乾糧，夫糧，保甲招待糧，損耗補充糧，以及其他臨時性的各種「支應糧」，名目之多，令人不可想像，數字之大小，各縣各鄉視需要而定，反正「民主」時代的政治，一個會議，可以決定一切的。何況前線「情形特殊」，聰明人誰不知道「通權達

變了！譬如到門某鄉收保甲費，第五保是按地賦每畝每月收米一升，外每月款一千八百元，由各戶分攤，第六保是按甲每月收米兩斗，款八百元，這是經常門。至於臨時門，你問人民，他說他也記不清楚。這不過是例子而已！「支應」這個名詞，是我根據親自看見一個離職的鄉長發封信，及許多朋友談話的事實，綜合起來創造的，不加解釋，恐怕看的人有點生疏不懂，就是前我的朋友，恐怕也要說我造謠。譬如一個在當地部隊的朋友的眷屬從家裏逃難來了，無以為炊，於是乎一個電話，或一封信寫到鄉長，借一二千斤米暫維現狀，鄉長情面做個，為彼此便利起見，於是乎不得不支應一下，於是乎就不得不臨時重來一次難派，鄉長請客，這是普通應酬，普通應酬時，普通要打打牌，打牌之後，無論是客人（這當然不是普通客人）餓了，或自己餓了，也要想法向人民身上一攤。諸如此類，名曰支應糧。至於說那些委購、代購、加購的糧款，究竟有沒有的？有的，到那裏去了？人民則說從來沒有得到！委購代購一百石，（假定的）縣鄉保長是不是僅僅如數的採購？乘機多購一點，給自己方便方便的情事有沒有？那都要問天才曉得！

第二、是公蓋私役不遺其苦：「義務勞動」，是多麼美妙的名詞，人民有服工役之義務，載諸約法，在戰時的南方，政治家，軍事人員，以及紳士大人先生們，是把「他」運用到了一個相當程度的。鄉公所一切勞役是民伕。倉庫的主任種菜是民伕。鄉長以及鄉保長的朋友挑擔貨到三斗坪或某商埠，再帶點貨回來，也是民伕。縣政府的建縣計劃，修築衙門的工程，難說說縣縣長不帶點貨嗎？縣縣長進貨出賣，難得說這跑到衙門上兩腳力嗎？一

切一切，都是民伕，這官、要人、縣長、鄉長的太太小姐的「行」，當然也免不了以民伕替代！各機關部隊合作商店，合作事業，生產事業，為民成事，皆運收人，毫無發義的也要利用民伕。各位大概也知道一點宜昌縣長被毆的案情吧！至於成千成萬的運軍糧，運軍械的，及戰時進行時在前線擔傷兵，抬傷兵，守哨、作響導的，那不用說天縱地義是民伕。中國的老百姓誠然多，憑良心說是不夠分配！老百姓橫豎種了地收不到，收到了也吃不到，也只好在「服役」「服役」中，活一天算一天的渡過他的一生。不過有時還是要自己帶口糧。

宜昌大江南北兩岸兩條運輸線上民伕生活的情形，也無妨把他簡單敘述一點。

這兩條運輸線，是四川內地的軍糧，由船送到南沱及平善壩後，再由民伕運到前線去，遇到起運的時候，僅僅南沱平善壩兩個起運站，據云每天可達到五六千人，其他各站不在其內，這可想見民伕之多。就性別說，有男的，有女的。就年齡說，老的六七十歲，白髮如霜。小的十二三歲，體力未充。然不管男女老小，每人每天至少要背一包（壯年可裝兩包）米走六十里的路程，或走三十里山坡的來回。所以你在這些路上，可以看見流線式運輸隊以外，又可以看見三三兩兩，背着一包米，走一步喘一喘的老頭子，小孩、婦女、老太婆。他們的生活，照規定每人帶一包米，走六十里路，是齊米二兩，圍幣一瓦五角。這二十兩米完完全全給他也不夠吃，無奈經一再轉發，損耗的已甚其大。穀米等物於無，（平善壩站較好）一頓不夠吃，只得自帶乾糧。麥粉在谷巴碗豆粉上充飢。茶啊、油啊、鹽啊，都談不上。錢則因為

各級請領手續繁雜，多不能按時發給，日子長久了，各人的規定的服役期滿了，回家了，鄉下人還敢來向政府的人員算賬嗎？就是敢，跑幾十里或來回兩三百里，時間、用度、消耗也不上算。多少人待着了？甚麼人待了？天曉得！

他們的住所，（所謂中隊部）我們曾經去訪問過，破舊的屋子，潮濕地下，鋪着很少的稻草，那就是床鋪。九十日天氣，也許還不需要被子罷？沒有；有也很少！環境衛生，更談不上，房子周圍，院子中間，屎尿遍地，污穢狼藉。中隊辦公處，則係在一個牛欄豬圈環繞的中間。辦公處的辦公人，向我們請坐，我們實在坐不下去。不由得我不發生：「他們是那一世紀的人的生活？他們是人嗎？究竟是人民知識不夠？還是人民太懶惰？或二者兼而有之？抑都與政治有關！」

更有可憐的，是當我們去的時候，正是南方瘧疾流行之時，背米的民夫，把一包米放在路旁，睡在那裏發抖的縮起脖子，這發冷期一過，還得起快點看來。這一聲是一步的往前邁。假若遇見一個所謂隊部幹運員來，嫌他走得慢，口裏一聲「快走！快走！快走！快走！」，很合拍的，而且很自然的，用鐵般的腳踢到他的身上！當時我就向那一運員說：「他也是人！你們何以不把這些人一天發病的人，讓他在屋裏休息一天，請旁人代辦，或者他好了再補辦？」他像很忙的樣子，答了一句：「不好辦！」我想：也許！

南定站的一位督運員，當我們正在準備發給民夫的振款時，他跑來向一個官員（暫代縣長）三言兩語之後，就向那站員說：「上左一耳光，右一耳光。」這我誰想他不是想對我們表示他的權威？或

辦事認真，就是平時習以為常。同行張先生滑稽的向我說：「假定這打耳光的是美國巴頓將軍，你這貴參議員也就應當檢舉」。我也笑着回答：「中國的巴頓將軍太多了，中國的參議員說話，也不像美國的參議員說話那樣爲人所重視」。不是嗎？不過我後來還是打聽了一下；他姓蔣，是縣政廳派來的。

九、合作社的組織，是一種社會經濟組織，意思很好，規章也很完備，不過一切命令一到縣級就變質了！他可以變爲中國大辦公廳了！究竟怎樣變法？簡單一句話，藉合作社之名，用公款之款，私大做生意。縣級如是，鄉（鎮）保亦復如是。所獲利潤，若果像某縣的辦法，縣長多一點，鄉長少一點，科長（不是當地的縣長）又少一點，這樣按成分配，也還算合點合作的意味。就恐怕還有些是「單獨經營」！就拿鹽一項來說吧，前方各縣的民鹽是配運子，各鄉的民鹽也是按官樣的配發證撥下去。你若要知道「那是辦公事」，那是防備人家查賬，實際上人民所看重的有幾何？到那裏去了？每要問天下人民得不着鹽也罷了！你莫真不要收人民的股本啊！可是有些縣份又還要一而再的收人民的合作社股本。那樣情形，縱然人民是極窮，他也不能不認一聲了！我們在荆門許家灣時，省銀行的人也正在那裏發振款（以前徵購的）（大概縣政府或縣社的名義）的辦法。是在振款內扣撥縣合作社的股本。扣到一位姓常的鄉下，他抗爭了！他說：「上一大出錢，由我倆那個得着鹽的？我不出一錢負責扣撥的人說：『你不出，旁人也不出，公事怎樣辦？』」調和了半天，少出了一點了事。這位姓常的，他有相當的知識與威望，所以他敢抗爭。因爲他有知識，有威望，所以他敢抗爭發生

了一點效力。不然的話，那就難說。這是地方合作社的大概情形。其餘爲節省紙張，不多贅述。

十、「縣長難作」，站在某種觀點上講是對的。「前方的縣長難作」也是對的；因爲他有時要挨打，要挨罵。不過前方的縣長，他有一面「情形特殊」的大旗，罩在這面旗之下，他可以「諸事不作」：該訓練民衆罷，當我傳令時，一個集合民衆的命令，由縣到鄉，送到民衆，至少中間要隔三四天，他準備時到了集合時你去，有些地勢偏僻，個人都沒有，早上天也還有，（如宜昌土城鄉某保）有些地方就還有大車，也是等差落落的，當然也有少數地方比較好。某「縣預備開始出發成軍的那一天清早，大雨不止，我們接時候把狗發加的人講來了。一縣長說：『雨大不能行』。一縣長說：『就是去惹怕人民也不去』。我們是說：『我們不能因雨而牽動全縣工作』。人民不來，盡在人民。今天不去，於我們關係小。失縣府的威信關係大！』還好，他們一順出發了。不過縣長沒跌了兩三交。所以「服從命令」，「遵守軍紀」。迅速確實。在前方人民耳裏，恐怕要當作新聞呢！你問他中國現在是同一個打仗？那到都知道回答：「老東」！（淪陷區人民稱日本人的慣語）因爲這是他們親身所接觸，所感覺的。你要問他六戰區長官是誰？五戰區長官是誰？本省主席是誰？國府主席是誰？多半是問而不答。答出來的，也夠笑壞人了！甚至於問他們的縣長姓甚名誰也不曉得。「賭」很盛行！有人說某縣衙門內就常打牌。但我看見的地方，雖然類似衙門，可不是縣衙門。談民族保險嗎？則無論是城是鎮，僻得一塌糊塗。民間更不用說！人民餓死了，是「活該」！可是縣長的馬。

鄉長的馬。多麼得肥肥的。田地荒蕪了，那是戰爭的影響，大勢所趨。縣長有這法子！水利更談不上，不過從分鄉到界後的路上，你可以看見若干原存的溝渠旁，插着若干的「小型水利第四」的牌子。學校也是有的，中學小學。學生都不多，內容頂好的同後方一樣。多數的還壞些。這些設備當然承認是事實上的困難，說一定盡了責任？那也未必。相反的，他「前方的縣長若果把軍應付好了。把當地駐軍訓練好了。再勾結個士紳。培養幾個「有力」的幹部。他又可以「爲所欲爲」：一個會議，他可以加購縣公款，他可以以把軍府的法令，改換到完全相反；他可以高，本起無資本；他可以用走動，有與替他保護；他可以用藉口，聯絡感情；他可以用賄賂，更換生活；他可以用藉口，以藉口，來收攬；甚至於他這希望敵人有點動作，他可以混水摸魚，對他的任內的一切。所以政府選任前方縣長的標準，無形中也要找一個與部隊有關係，或作過軍隊政治工作的人，希望他因爲有關係，而能減少人民的若干苦痛。其實在軍隊裏政工人員，大多數只是作些訓練的工作，辦辦徵購工作而已！一個作政工的朋友。曾坦率的告我：「部隊裏政工生活，好像是姨太太的生活！以這種有關係的人作縣長，果能有多大力量，替人民減少一點苦痛呢？不免希望過高吧！」

鄉長是縣長的縮小，一切情形，大致與縣長同，想不另列一格。不過「違法奉公」這個名詞，是前線一個鄉長重新發明，也是我到前線去過之後的重要收穫。這在前面果真是奉了公，到也情有可原。（以下略）

陶淵明評傳

晉大詩家陶淵明先生，高潔隱逸，品格超脫，與文藝思想之卓絕，最為後人所敬仰，先生名潛，字淵明，亦字元亮，私諡靖節。潯陽柴桑人（今江西九江西南）生東晉咸安二年（西元三三二）曾祖大司徒，為東晉名臣，氣魄品格，均有聲於時。祖若父均曾為太守，曾子詩中謂其父「寄跡風雲，實茲愷喜」，胸襟闊曠，足可想見，外祖孟嘉為侃，淵明曾為作傳，有「行不苟合，言無夸矜，未嘗有喜愠之容，好酣飲，愈多不亂，至於任懷得意，窮然遠俗，旁若無人」，據此觀之，其父母兩系，俱為志高品潔之士，淵明之人格高尚，是生來有耶。

淵明少時母老家貧，本欲恃官祿以代務。靈桓玄未稱位前，曾官劉牢帳前參軍，約三年，與劉裕為同僚。於裕討滅桓玄後，又為劉敬宣參軍，旋舉彭澤。素性簡貴，不事上官。一日郡遣督郵至縣，黃綬應東帶迎之淵明嘆曰，「我不能為五斗折腰，向鄉里小人」，遂於是日解印綬歸。從此告歸，即終身未仕。歸去來辭，即為是年所作。義熙末年，被徵入京，官以著作郎，不就。江州刺史檀道濟，慕名走訪。見門戶蕭條，窮餓偃臥，乃說之曰，如賢者處世，天下無道則隱，有道則出，子生於聖明之世，何自苦如此。淵明答曰，「潛也，何敢望賢，志不及也」。道濟饒之藥劑，被隱而去，其抗即爭餓，死不遷就竟至如此。蓋當時士大夫浮華者多，靡恥遠喪，足以使人痛心。其故寧甘餓死，不願同流合污，棄官不肯再出者，良由此也。告歸後，日惟飲酒作詩，安度其田家生活。時與田夫野老，飲酒翫林，興之所至，別

有會心。「我醉欲眠卿可去」一語，即醉時之語，同飲者。性格直率，可以知矣。

晉秦三國之後，人心厭亂，老莊學說風行一時。著名之士皆愛逃禪以避濁世，廬山東林寺立蓮社，有僧名慧遠，在社說法三十餘年。淵明與慧遠為方外交，僧實勸之入社，淵明前去略一觀光後，即狂笑而去，不願生在佛門囹圄中。不肯隨人轉移，卓見獨高如此。淵明卅娶偶，繼妻翟氏，能安貧苦，與淵明志趣相得。有子五，長為前出，餘均罷生，訓子至切，命子詩及遺訓中，皆有顯然表現。卒於宋元嘉四年，（西元四二七年）臨危猶然自作輓詩三篇，與祭文。心地曠遠，視死如歸。淵明家世以及生平事蹟，約略如此，茲分述其品格文藝方面。

世人多謂淵明為厭世之人，然熟讀其詩，熱誠豪邁之情，則躍見紙上。如雜詩中云，「憶我少壯時，無樂自欣豫，猛志逸四海，騫翮思遠翥。擬古詩篇，「少時壯且厲，撫劍獨遊行」。凡此等句。皆直書少年心志，意氣飛揚，殊不可一世也。中年後漸覺世道惡劣，遂發感慨，「日月擲人去，有志不獲聘，感此懷悲接，終脫不能已」。雖至晚年，氣猶未至盡衰，所為讀山海經詩十潛在意識，奇情壯思，不知不覺，已自然流露又讀山海經詩第十首云，「精衛御微木，將以填滄海，刑天鍊于戚，猛志固常在」。詠荆軻詩，悲壯激昂，尤非厭世者所能為，視其榮木詩末二章，益知為真正道義責任君子。其所能看輕利祿，全為身心修養，實非狂放不羈。如云「嗟乎小子，稟茲固陋，俱年既流，素

不增舊，志彼不舍，安此日富，我之懷矣，但馮內疚，先師遺訓，余豈云墜，四十無聞，斯不足畏，嗚我名車，策我名驥，千里雖遙，孰敢不至。此詩細味字句，約四十種作。又雜詩云，「前途當幾許，未知止泊處，古人惜寸陰，念此使人懼」，亦有同一感慨。晚年進德如此，益不能以厭世或暮氣目之。

淵明先生一生活異常苦困，棄官以後更為艱難，而能傲視不屈者，乃深知仕途苦痛，更有甚於飢寒者也。集中寫飢寒之壯甚多，雜詩中有一代耕本非望，所望在田桑，躬親未曾替，寒餒常糲糠。豈期過滿腹，且願飽腸胃。御冬從大布，蠶絲以應賜。政爾不能得，哀哉亦何傷。又雜詩云「次夜披衣如，披衣中田，風雨縱橫至，將欲不盈室。旦日長抱甕，夜寒無被眠。造夕思雞鳴，及晨願鳥遷」。一寒至此，能不凄然。又乞食篇云，「飢寒驅我去，不知竟何之，行行至新里，叩門誰言辭。主人知余意，設酒前虛期。談諧終日夕，觴至無復疑，情欣新知歡，興言遂賦詩，感子漂母惠，勉我非韓才，可謂知所對，冥冥以相貽」。雖情狀若此，終無任意，此其物實苦痛，至精神安慰處，亦足樂。如庚戌歲九月中，西歸程中，有詩云，「人生自有道，衣食固其端，孰是都不管，而以求自安，吾嘗將老死，安得此所觀，晨出肆微勤，日夕負未還。山中饋積餘，園中種不絕，出采當不苦，不獲辭也難。四體誠乃疲，庶幾無患事，望望不復下，中宵欲憊顏。遙遙阻瀕心，千載乃相聞，相聞復何事，相見復何顏」。一種自耕自食，餘味最深，非放浪形骸之外，尋常名士所可比擬也。歸田園居詩云，「久在樊籠裏，復得返自然」。自然之言，蓋出天真。歸去來辭序云，「質性自然，非矯厲所得，飢凍雖切

「遠已交病」。其甘心隱退品格，完全出之本性。集中形影，與影等形，神釋三首，率皆自寫人生觀點。如神釋中有一縱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懼。應盡便須盡，無復獨多慮」，益發神釋品格如此，再述文感。

淵明先生作品，統括可分兩點，一能脫離摹仿，別具個性。漢魏文章，亦不易見。蓋絕少矯揉，諸能真實，歸去來辭，以及字文平淡，簡單，忠實，性格，求官，棄官，無不合適現，毫不自掩。愛好自然，領略真意，集中此類詩句，如讀山海經十三首第一云，「孟夏草木長，繞屋樹扶疏。老鳥欣有托，吾亦愛吾廬，既耕亦已種，時復讀我書。門巷掃深樹，道遇故人車。歡然酌春酒，摘我園中蔬。微雨從東來，好風與之俱。且汎觴周子，傳流觀山海圖。俯仰終宇宙，不復樂何如」。又飲酒二十首之第馬結廬在人境，而無車馬喧。陶君何處去，心遠地自偏。深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山氣日夕佳，飛鳥相與還。此中有真意，欲語已忘言。又與子儼等疏就中寫敘心境，一少事琴書，偶愛園田，開卷有得，便欣然忘食。見樹木森綠，時鳥嘯聲，亦復欣欣有喜，常言五六月中，北牕下臥，遇涼風暫至，自謂羲皇上人。此等筆意，益其自然，忘憂痛苦，高潔難及。近人自擬其詩與現代東方名詩人太谷爾詩似，亦因太谷爾愛取自然，得詩真意也。先生於自然，又盡之於詩，觀其春和，其寫田家，描摹入妙。若素人亦宅中，草屋瓦甍，榆柳陰後園，桃李羅堂前，以暖暖遠人村，依依墟裏煙，狗吠深巷中，雞鳴桑樹頭。又歸園田居，「素衣歎時芳，解顏勸農人。春暉交遠風，良苗亦沾雨。酒樽在田舍，一飢春初健。心氣漸復鳴，機趣越來潤。前讀詩酒

，鬱鬱荒山裏，猿聲聞且哀。悲風愛靜夜，林鳥喜晨開」。着實畫來，纔令讀者疑田家現象於眼前也。桃花源記一文，只是理想勝境，言筆奇妙，猶爲人所贊誦，於文學史上有貢獻也。至後來桃花源竟變成縣名，文字收功，地因以名，更有據以前往尋訪考證，及年代地方，漁者氏字，亦全捏出。其實，淵明先生當日於武陵並未一到，只行至今之濱湖安鄉縣，聞人傳說其地山水之美，乃擬擬其境，文以爲記，或謂桃花源是爲仙境，穿鑿附會，堪資笑談。此文以外尤有一詩，亦意相類似，均不附錄。

至於淵明先生熱誠豪邁，富於情感，亦多足據。妃集中祭程氏妹，與從弟敬遠各文，并與子儼等疏，叙述家庭情緒，情摯意懇。朋輩相見，耿率熱烈，亦異尋常。若移居篇中，「春秋多佳日，登高賦新詩，過門便相呼，有酒斟酌之，農務各自歸，閑暇輒相思，相思則披衣，言笑無厭時」。情意濃美，活現紙上，停雲一首，溫柔敦厚，情感至摯。篇云：停雲思親友也。續爾斯膠，圓列初生，願言弗從，以息彌禁。講講停雲，濛濛時雨。八表同昏，

平路伊阻，靜寄東軒，春醪獨撫，良朋悠邁，搔首憑佇。停雲爲露，時雨濛濛，八表同昏，平陸成江，有酒有酒，毋飲東窓。願言懷人，舟車靡從。東園之樹，枝條再榮。競用新好，以摺余情。人亦有言，日月于征。安得接席，談彼平生，飄飄飛鳥，息我家柯，歛翮閉止，好聲相和。豈無他人，念子實多。願言不獲，抱恨如何」。或古九首，或謂全爲倦念故君之作，或謂傷時感所擬。然發於幽怨，實無可掩。茲舉其一，仲春暹時雨，始雷發東隅。衆燕各潛駭，草木從橫舒。翩翩新來燕，雙雙入我廬。先巢故尚在，相將還舊居。自從分別來，門庭日荒蕪。我心固匪石，君情定何如」。昔顧亭林曾評之曰，「淡然而忘於世，而感憤之懷，有時不能自止，而微見其情者，真也」，一語道出其真際矣。

又按淵明先生詩文集，實編自昭明，共成八卷，後世異本甚多，篇次顛亂，謬誤亦復不少。世人又傳如五孝傳一卷，聖賢羣輔錄二卷，後搜神記十卷，總爲後人偽託。總上所觀，淵明爲人，非與竹林諸狂士可作等量齊觀者也。

湖北論壇稿約

- 一、本刊為社會性刊物，負責作者自負。
- 二、本刊之宗旨在於研討政治經濟文化等方面之理論與實際問題，謀健全輿論之發展，藉以促進地方自治及民主制度之建立。凡適合此旨趣之文稿均所歡迎。
- 三、本刊歡迎下列三類文稿：
 1. 研討政治經濟財政文化教育社會等理論與實際的論文。
 2. 敘述本省各地政治經濟財政文化教育社會等實況的通訊。
 3. 短篇文藝作品。
- 四、論文每篇以四千字為原則，通訊與文藝作品每篇以二千字為原則。
- 五、來稿文體以語體文為原則，淺近文言亦間採用。
- 六、文稿須用有格稿紙，抄寫清楚，標點亦占一格。
- 七、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請事先聲明。
- 八、各類來稿均須作者署真實姓名及詳細地址，否則不便登載。
- 九、來稿登載後其版權仍為作者所有，但如本刊蒙印叢刊時，得自由編纂。
- 十、來稿一經登載，酌寄本刊為酬。

(來稿請寄恩施龍洞艾氏祠本刊編輯委員會)

湖北論壇

第一卷 第四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七月一日出版

發行人 劉叔模

編輯人 胡伊默

主編人 劉叔

編輯委員會

劉叔模 段錫三 夏石農 李延禧
 沈肇年 賀有年 許瑩蓮 劉榮煥
 張繼熙 胡伊默 李伯剛 楊曾矩
 胡忠民 周傑 段繼李 胡雲
 談瀛 黎翔鳳

發行所 恩施龍洞艾氏祠本刊

新湖北印書館
 恩施國民文化供應社
 重慶文信書局

| 價目 | | 購閱辦法 | 冊數 | 價目 | 郵費 |
|------|-----|------|----|----|--------|
| 零售 | 一冊 | 六十元 | | | 平寄免收 |
| 預定半年 | 六冊 | 三〇〇元 | | | 掛號加收五元 |
| 預定全年 | 十二冊 | 六〇〇元 | | | |

湖北省銀行

營業要目

一 存款
二 放款
三 匯兌
四 儲蓄
五 信託
六 農貸

總行 恩施夏家灣

分行 恩施 土橋壩 鄂北 老河口 宜昌 三斗坪

支行 鄂東 黃岡 鄂南 樊陽 四川 重慶

辦事處

恩施 龍沙 黔江 巴東 利川 咸宜 建始
 子屯 鳳道 澆江 峽東 川鳳 豐恩 始
 壩堡 南竹 竹保 房穀 均鄖 鄖棗
 曉隨 漳谿 山康 縣城 縣西 縣陽
 關縣 漳谿 山康 縣城 縣西 縣陽
 樊務 興宜 漁長 枝遠 萬羅
 樊務 興宜 漁長 枝遠 萬羅
 城歸 山都 關陽 江安 縣田
 (上列各地以外各大都市均可通匯)

本刊已依法呈請登記
 中郵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三六號
 第一類新聞紙類

各地分社

巴東 咸豐 三斗坪 利川 曉關 茅田
 巴東分社 咸豐分社 三斗坪分社 利川分社 曉關分社 茅田分社

社交會堂
 東正街
招待所
 子壩場 舞陽場
飲水站
 東正街
中醫室
 舞陽場 東正街

湖北省平價物品供應處
民享社
 發揚服務精神
 創導合理生活